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天經疏卷上

大慈恩寺沙門窺基撰

原夫性質杳冥，超蹄象而含總；覺體玄妙，絕視聽而融貫。方智雲於穀月，察神理而猶迷；假慧刃於蔈筠，揆靈機而不測。至道圓而粹容顯，實際彰而真識淨。然後俯提十地，疎海目於寶方；下控三乘，挺山儀於垢域。若鴻鍾之虛受，應物扣以騰聲；譬皎魄以澄輝，循器清而肆影。故有紹隆報佛，即灌頂於甄臺；纂業化身，先貽神於紺殿。撫根熟而趨座，待生機而降跡。斯乃三際受職之宏儀，一生補處之靈範者也。

今此經者，灑群萌之一雨，濟眾獸之通津，運溺喪之六舟，引炎童之妙軫。雖復探幽曉祕，歸乎異線之華；然而拯溺符機，寔在此筌之葉。所以金光夕燭，旌有景於昏徒；芳蔼前紛，表無虧於後實。妙祥之儔波委，鶩子之輩雲趨。雖則稟訓一時，實乃津樑千祀。

若夫天宮聖境，資莫限之因嚴；覺苑神畿，叶無疆之德履。匪心樞而

攬觀，豈語極之揚光。教府自陳，題衡息讚。

「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天經」者，六事齊修，二因兼積，心勤妙境，欣趣曰「觀」。「彌勒」梵音，此云「慈氏」，母志悲纏蠢類，子性恤及懷生，宿願今誠，俱以標號。道圓上果，跡履下因，祈覺、運生，假稱「菩薩」。「上生」即往昇。「兜率」言「知足」。光潔、自在、神用名「天」。此由補處天宮，端居利化，祈心住觀，必獲瞻奉。「經」者，攝也，貫也，常也，法也。攝則集斯妙理，貫乃遇彼庸生，常則道軌百王，法乃德謀千葉。生資教攝，永絕樊籠，理藉文貫，長離散滅，百靈常軌，千葉良規，利物詮真，目為「經」也。

初釋經文，聊以五門分別。一、佛成權實，二、慈性所因，三、時分有殊，四、往生難易，五、問答料簡。

第一、佛成權實者。

「權」謂隨機接物，「實」謂究理匡真。佛之身、說，皆有此二。只

如《法華經》為引不定性云：「唯此一事實，餘二即非真。」顯一乘教為實，二乘教為權，即《涅槃經》半、滿教也。《勝鬘經》中明決定義云：「若如來隨彼意欲，而方便說唯有一乘，無有二乘。」即說唯有一乘為權；說有四乘為實，謂大乘、獨覺、聲聞，及無聞非法眾生，以人天善根而成熟之。教既如是，身亦復然。故《金剛般若經》云：「若以色見我，以音聲尋我，彼生履邪斷，不能當見我。彼如來妙體，即導師法身，彼體不可見，彼識不能識。」彼論釋云：「應化非真佛，亦非說法者，說法不二取，無說離言相。」以法身為實，二身為權。《法華經》中，執糞器而著垢衣，喻權身也；現壽量而無邊際，顯實身也。此以受用為實，化身為權。

然此三身，有二四句。有報非化，謂自受用身。有化非報，謂現八相身。有報亦化，謂他受用身。多受法樂，可言「受用」；隨機而現，可言「變化」。有非報、化，謂佛法身。復有四句。有報非化，謂自受用身。

有化非報，謂隨生類，六趣化身，長者、居士、猿、猴、鹿、馬種種之身。有亦報亦化，謂他受用及八相身，前變化身亦此句攝。有非報、化，謂佛法身。

雖此四句說身不同，權、實二德總皆攝盡。略有二種。一者、法身稱實，餘二並權。實者，諸法體實；權者，事相權迹。《般若論》云「應化非真佛」等是。二者、法身及自受用身，唯佛與佛乃能知之，是身之本，俱離差別，功德智慧一一無邊，不可以色心形量而取，都無分限起盡之相，具真實德，修證實成，非應物現，名之為實；他受用身及八相化身，隨生類所示現，身可令下類皆知見，是身之末，俱有差別，功德智慧非並無邊，可以色心形量而取，然有分限起盡之相，具相狀功德，因利他取起，應物而現，名之為權。故《佛地論》云：「佛身有二。一、實身，二、生身。」

然此實身各居自土，俱遍法界，非方處求。

法身本有，諸佛共同。凡由妄覆，有而不覺，煩惱纏裹，得「如來藏」名；由近善友，斷妄生死，出纏裹時，具「法身」之稱，諸功德法所依止故。《勝鬘經》中，「在纏名如來藏，出纏名法身」，約位因果，得名別故，但可說證，不可說成。初地以上分亦證得，佛果圓證。

自受用身新修所起，有情分別事體異故，從凡夫位但有無始無漏種子，由近善友、聽聞正法，令種漸增，為報身本，亦名「如來藏」。《楞伽經》云：「阿梨耶識名空如來藏；具足熏習無漏法故，名不空如來藏。」前法身藏，此報身藏。發心、修行，如《幽贊》說。在地前位，唯修種子，令漸增長，由此勢力，令有漏善業生，生當感報相好圓滿，生於八相變化土中。至初地已上，便資有漏，得十王位，生生常得三十二相、八十隨好，然未無漏，亦未圓明，唯有六、七二識無漏，生他受用、隨類土中，如《梵網經》說位大小。金剛道後，有漏皆滅，無漏五蘊一切圓明。捨無常色，獲得常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獲得無漏三十二

相、八十隨好，盡未來際相依相續。然諸菩薩受變易身，有從初地即受變易，如入滅定，怖煩惱故；有終乃至七地滿心方受變易，如入滅定，不怖煩惱故。其變易身，一得不捨，覺其勢盡，還入定資，乃至金剛轉位方盡。由此七地滿心之中，直往菩薩，便生第四靜慮廣果天中，避五淨居，不生彼故，資此下地感現身業，乃至十地數數資助。將至金剛，遂往色究竟上妙淨土中。《華嚴經》云：「有妙淨土，出過三界，第十地菩薩當生其中。」「生」者，起也，往也，住也。《十地論》亦言：「現報利益，受佛位故；後報利益，摩醯首羅智處生故。」《瑜伽》第四、《解深密經》、《對法論》等皆作是言：「超色究竟，有妙淨土，十地菩薩方生其中。有十相現大寶華王座，菩薩坐中而成正覺。」金剛心位身猶有漏，猶是因位，有漏皆是在；至解脫道身遂無漏，既名果位，無漏圓滿。此所修生無漏果身，等法身量，智境兩如，理事相稱，皆無分限，不可相求，故名為實。

彼二權身各有差別，隨宜而現，方處可求。

只如他受用身，為初地菩薩現，由彼菩薩悟十百明門，能見百佛。一佛即是一佛所王三千大千世界，此理即是百億化身，一佛化同，故言「一佛」。雖見百佛，總一受用。此受用佛坐百葉華，一葉即是百億化身、一佛土也。此一佛土，地前所見，或自為彼所現，身稱彼土，然有二類，一者、一四天下所現之身，二者、三千界中同一主佛，由彼地前有階降故。初地所見他受用身，稱百葉華，不大不小，初地菩薩隨侍彼佛，大小相稱。然彼地前，隨生何界，身隨小大，多等佛半。初地以往，既證真如，現生無漏，功德漸勝，相好轉明，故所感身稱佛大小，分段、變易麤細有殊，功德力資，身量必大。於十王位，為此洲王，隨類化生，或受不受，故此身量亦復不定。正智證真如，後智見彼佛，如十百明門一一宣說。若至二地，得千法門，見受用身坐千葉華，一一葉中百億化佛，其佛處坐大小相稱，菩薩隨侍身量亦爾，如化弟子侍佛大小。故《梵網經》云：「我

今盧舍那，方坐蓮華座，一華百億國，一國一釋迦。各坐菩提樹，一時成佛道。」亦如阿彌陀佛，眼如四大海水，眉間毫相如五須彌山。《法華》亦云「眾生見劫盡，大火所燒時，我此土安穩，天人常充滿。常在靈鷲山，及餘諸住處，說是法華經」等，皆他受用，隨大小菩薩所宜便現，身量不定，現處亦爾。非唯淨土色相有殊，感處便異，或在西方，或在此處。只如妙吉祥所見，乃是他受用身；舍利弗所見，即為化身。故《華嚴》會，舍利弗如盲如聾，不聞不見，文殊師利引出會已，方始知見。後得所觀，即是權身；正智所證，即是實身。若第十地菩薩將成佛時，必往色究竟上大自在天妙淨土中，大寶華王坐中而取正覺。此大寶華王，量等十阿僧祇百千三千大千世界，十地菩薩坐中，大小相稱。況此所見他受用佛，彼佛身量無量無邊。此處定在色究竟上，如前所引經論等文。

然此等土，必無二乘、女人、黃門、惡趣等生，設有皆是佛及菩薩之所化作。故《無量壽經論》言：「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佛地

論》云：「設有鸚鵡等，莊嚴道場，皆佛菩薩為令他方菩薩來生喜心，所以化作。」《鼓音王經》云：「阿彌陀佛父名月上，母名殊勝妙顏，子名月明，奉事弟子名無垢稱，魔王名無勝，調達名寂。」既無女人，母非實女，佛等所化，如命命等，故是報土，亦不相違。有解：是實女人者，化阿彌陀佛。如釋迦佛有報化佛土，鶖子所見，雙林滅者，是化佛土；螺髻所見，劫盡常在靈山說法，是報佛土。然《華嚴經》云：「摩耶夫人腹中三昧，見腹含容無邊世界，諸大菩薩集會聽法。」故知報佛有化父母，此亦未爽。《觀世音授記經》云：「阿彌陀佛壽命無量百千萬億劫，當有終極。滅度之後，觀世音菩薩明相出時，於七寶菩提樹下成等正覺，號普光功德山王佛，國土勝阿彌陀佛國土百千萬倍，不可為比。國名眾寶普集莊嚴。此佛滅已，大勢至成佛，名善住功德寶王佛。」不說先住何方，後來補處，不同化佛。所以者何？然於此處補處，無先住處者，不令欣樂心深，所以無先住處；然於此處補處，有先住處者，欲令欣樂心深，所以先

有住處。其他受用，即以華臺為道場座。下位有父母，上位不見文。

且如化身，為地前菩薩、二乘等現，或淨或染，或小或大，任物所宜。將成佛時，先昇知足，以彼天處機宜相稱，厭苦心深，生死樂具已知足故，不處餘天，必在於此。只如釋迦、彌勒處知足天，《菩薩處胎經》說：「具足五十六億七千萬歲，眾生根熟，方下成道。」三際成道，皆有道樹、金剛座、道場降魔等事。其降魔不同，如《理趣疏》。金剛聖道二障已亡，解脫道中無漏道備，冥真、契德、證覺、利生已，故名成佛。

今此《上生經》明成佛事。非法身佛，理但可證，非有「上下生成」等義。亦非自受用，彼無「處天、成佛之相、說法利生、令生見」義。他受用佛不處天宮，不住摩竭提。令地前見故，即是化身。

上生、成佛，雖標化佛，影彰餘身。自受用身圓成道果，真如妙理障盡圓證。自利果滿，宿願須行，當此會中，化生權起。他受用佛，應十地所宜；變化身佛，隨地前所現。雖復此處彰化體，而影顯餘佛。見者自

成機別，現者身亦說殊，非實佛身有其異體。如月出雲際，圓朗徹空，影現水中。水月圓明，任器影現，器成萬別，月本一同。豈以影有千差，遂令月亦有異！真權兩體，義理必然。真即理源，權隨物迹。故知上生、成佛，備彰化質，欲令隨類濟生，欣修易故。

《放鉢經》說：「彌勒語文殊師利言：如我後身作佛，如恆河沙等文殊師利，不能知我舉足下足之事。」《鴦掘摩羅經》言：「北方有國，名曰常喜，佛名歡喜藏摩尼寶積，文殊師利即彼佛也。」文殊既是彼佛，不知彌勒者，故知化也。《攝大乘》等八相成道，既是化身，故知上生定非真佛。

然諸菩薩有三，一者、一生所繫，二者、最後之身，三者、坐於道場。上生則一生所繫，下生局得二身。成佛由因，故三皆盡。唯化佛有，餘不見文，以理而推，亦應通有。如第七地菩薩，唯此一身即受變易，名一生所繫；八地以上名最後身，無別分段生死相故；往大自在宮坐蓮華

座，名坐道場。此名成自受用，身亦有三。菩薩他受用身，理亦如是。觀音之身，名最後身；處七寶座，名坐道場；觀音前身，為一生所繫。未見誠證，理必定有。說彌勒菩薩名一生者，住人天中名一生，一大生故，如須陀洹七生等。據實，并中有，合有四生。若說天中，唯有半生，并中有，合有二生。《大智度論》說為三生，說在人中除成佛身，故有三也。

然諸菩薩有五種生。一、除災生，由願自在，為大魚等，濟諸飢乏；為大醫王，救諸疾病；為大善巧，善和鬪諍；為大國王，如法息苦；為大天神，斷邪見行；為火、為水、為乘、為舟、為種種物，息除災患。二、隨類生，願自在力，於傍生等惡類中生，彼所行惡，而自不行；彼不行善，而自行之。如入酒肆，能立其志；入諸婬舍，示欲之過，為說正法，除彼過失。三、大勢生，稟性生時，壽量、形色、種姓、富貴最為殊勝，能斷眾生輕慢等過。四、增上生，受十王果，自在化導，隨所應示。五、最勝生，此生資糧已極圓滿，如釋迦等，生剎帝利大國王家，能現等覺，

作諸佛事。今者彌勒住覩史陀天，具後四生，或二、三、四；若下此洲，第五生攝。

此即第一、佛成權實也。

第二、慈性所因者。

依正梵本，應云「梅呾利耶」，此翻為「慈」。古云「彌帝疑」，或云「彌勒」者，皆語訛也。

依《賢愚經》第十六卷云：「生波羅奈國劫波利村輔相之家。」即《上生經》云：「劫波利村波婆利大婆羅門家。」

初生便有三十二相、八十隨好，身紫金色，姿容挺特。輔相歡喜，召相師相之。相師既見，轉讚其善。因欲立名，方問生時之相。父答之言：「其母素性不調，懷子以來，慈矜苦厄。」相師占曰：「此即兒志。」因為立號，名「梅呾利耶」。

若釋此名，應云「梅呾利曳尼」，「梅呾利尼」是女聲。母性慈故，

因名「慈氏」。

父母愛重，聲譽遠聞，王梵摩達心惱生懼，恐奪其國，伺其未長，方欲降之。內人既知，潛報父母，私送舅氏，避難習業。舅名「波羅利」，領五百弟子，異方學道。舅甥師弟聰穎超群，數歲之間，學通經典。

舅後聞佛出世，遣慈氏等一十六人往至佛所，而為四問，一、問幾相，二、問年齒，三、問弟子，四、問種姓。慈氏問已，如來具答，慈氏歡喜，佛因便化餘十五人得法眼淨，俱從坐起，並乞出家。佛言：「善來！」衣嚴髮落，方便更說，並成應果，唯有慈氏不預彼流。

後從世尊遊迦維羅衛國，其大愛道手自縵績金疊袈裟，繫想奉持。世尊不受，令供養僧，僧中次行，無敢取者，到慈氏所，尋為取之。身披金疊，從佛遊化，身紫金色，衣貫金彩，表裏相稱。巡行乞食，持鉢巷陌，觀者無厭，雖皆敬歡，無與食者。有穿珠師將還供養，婦來瞋罵言：「失穿珠之利。」慈氏將穿珠師還問，眾人廣說過去供養所生福利。佛因無滅

說過去事，便說未來慈氏之事，慈氏後作佛，故猶名「慈氏」。

慶喜問佛「慈氏」名因，佛言：「過去此贍部洲有大國王，名達磨流枝（此云『法愛』）。爾時，有佛號曰弗沙，有一比丘入慈三昧，身相安靜，放光照耀。王問：『此僧何定致此？』佛言：『入慈定。』王倍生欣躍云：『此慈定巍巍乃爾，我當習之，生生不絕。』往法愛王者，今慈氏是。從彼發意，常號慈氏。」久習性成，佛稱「彌勒」。

又《一切智光明仙人慈心經》說，佛在摩伽提國寂滅道場彌加女村自在天寺精舍，一時佛與千二百五十比丘經行林中，彌勒菩薩金色相好，放銀光明，黃金校飾，如白銀山，來至佛所。結髮梵志五百人等，遙見彌勒五體投地，白佛：「請問彌勒光明乃與佛等，於何佛所初發道心？」

佛言：「梵志！乃往過去無量無邊阿僧祇劫，時有世界，名勝華敷。佛號彌勒，恆以慈心四無量法教化一切，經名慈三昧光大悲海雲經，聞者必超百億劫罪，成佛無疑。時有大婆羅門，名一切智光明，六十四能，

多智博達。聞佛彼經，即生難詰，不能屈伏，便發信心，而發願言：『願持彼經，必得成佛，號曰彌勒。』即捨家入山谷，長髮梵行，滿八千歲乞食誦經。時有星現，表王婬荒，彗星橫流，洪水不止，不得乞食，七日空住。時林中有五百白兔，有一女兔。母子見仙無食，而作是言：『仙人為法不食多日，法山將崩，法海將竭，我今為法應不惜命。』便告諸兔：『諸行無常，眾生愛身，未曾為法喪捨身命。今者欲為生類作大橋梁，供養法師，令法久住。』即說頌曰：

『若有畜生類　得聞諸佛名
永離三惡道　不生八難處
若聞法奉行　生處常值佛
信法無疑惑　歸依賢聖僧
隨順諸戒行　如是疾得佛
必至大涅槃　常受無上樂』

說此偈已，告諸兔言：『我今以身欲供養法，汝等隨喜。我從多劫三毒所使，為鳥獸形，虛受生死。今將為法棄捨身命。』時山樹神為積香木。兔王母子遶仙七匝白言：『大師！我今為法供養尊者。』仙人告之：『汝是畜生，此心難辦。』兔言：『我今身供養者，為法久住，饒益眾生。』王語其子言：『汝可隨意求覓水草，繫心思惟，正念三寶。』子聞母告，跪白母言：『如尊為法欲供養者，我亦願樂。』即投火中，母亦隨入。當爾菩薩捨身之時，大地振動，天雨諸華持用供養。肉熟之後，諸神白仙：『兔王母子為供養故，投身赴火，今肉已熟，宜可食之。』仙聞神言，悲不能對，以所誦經書置樹葉，而說偈言：

『寧當殺身破眼目　不忍行殺食眾生
諸佛所說慈悲經　彼經中說慈悲者
寧破骨髓出頭腦　不忍噉肉食眾生
如佛所說食肉者　此人行慈不滿足

當受短命多病身　迷沒生死不成佛』

仙發誓言：『願我世世不起殺想，恆不噉肉，入慈三昧，乃至成佛制斷肉戒。』語已投火而死，與兔母子併俱時命終。地六種振動，天神之力，樹有光明，金色晃曜，照千國土。眾生見光，尋光來至，見仙與兔俱死火中，得所說偈并佛經已，持還上王，王遺遍宣，令聞皆發大菩提心。」

佛告梵志：「時兔王者，今我身是；其兔兒者，羅睺羅是；誦經仙人者，今彌勒是；五百兔者，大迦葉等五百人是；山樹神者，舍利弗、目犍連等二百五十人是；時千國王者，今跋陀婆羅等千菩薩是；彼國眾生得聞法者，賢劫千佛所得道者是。由是菩薩乃至成佛，猶名彌勒；其所說經，亦名慈三昧光大悲海雲。」

此說初時。《賢愚經》說弗沙佛時，乃近代也。欲顯生生常習慈行，相師立名，遠符往性。今古合稱，故名「彌勒」。

若依此性名為「慈」者，應云「梅呾利曳那」，「梅呾利那」是男聲。自性修慈，故稱男也。婆羅門種姓有眾多，其此慈者，父王本姓。父姓、母姓俱有「慈」故，名為「慈氏」。

又有云：「慈氏本姓頗羅墮，字阿氏多。又王姓頗羅墮，字阿氏多。」字理無差，姓成乖角。

其彌勒者，母及自性俱行慈愛，因以為名，由是得號，是心行性，亦種姓也。如「釋迦」是姓，「牟尼」是號，「一切義成」是名，「喬答摩」是望，如此立姓之所生聖也。

是名第二、慈性所因。

第三、時分有殊者。

劫有多種，如《別章》說。

《觀藥王藥上菩薩經》云：「爾時，釋迦佛告大眾言：『我曾往昔於妙光如來末法之中出家學道，聞是五十三佛名，心生歡喜，復教他人，他

人聞已，轉轉相教，乃至三千人，異口同音稱諸佛名，一心敬禮，即得超越無量億劫生死之罪。其初千人者，華光佛為首，下至毗舍佛，於過去莊嚴劫中得成為佛。（毗舍佛者，即七佛中第三毗舍浮佛。）此中千佛，拘留孫佛為首，下至樓至如來，於賢劫中得成為佛。後千佛者，日光如來為首，下至須彌相佛，於未來星宿劫中當得作佛。』」

《賢劫經》亦云：「過去莊嚴劫有千佛出現世間。」文皆同此。

其三千佛復各居自類同修勝業，俱時獲果，故別類出。

《無垢稱經》第六卷云：「過去輪王，名為寶蓋，今寶焰如來。輪王千子，今賢劫千佛。月蓋王子，今釋迦是。」

《五濁經》云：「今當賢劫第九住劫，已有四佛出世。人壽四萬歲，迦諾迦忖陀佛出世；人壽三萬歲，迦諾迦牟尼佛出世；人壽二萬歲，迦葉波佛出世。」

《賢劫經》云：「人壽一千二百歲，釋迦始生都史。人壽一百歲，出

世作佛。」都史天壽四千歲，人間當五十六億七千萬歲。「正法五百年，像法一千年。」不論末法。仍云：「過千五百年後，釋迦法盡，獨覺行化。」即與諸經不同。人壽轉促，正法之時人壽不滅，像、末法中人壽便減，至三、二、十歲，有飢饉、疫病、刀兵劫相次而起，人多死盡，國界空疎。仙人相誡，人懷其善，子年倍父，漸漸長壽至八萬四千歲。從增六萬歲至增八萬，皆有轉輪聖王相次而出。八萬歲時，王名儴佉，彌勒方出。然論釋云：「劫減佛興世，劫增轉輪王出。」以此撿，彌勒八萬四千歲初減方出，厭生死故。人壽百歲慈氏生天，人壽八萬歲方始下生成佛，當人間五十六億七千萬歲。以此而推，劫減時長，劫增時短。

慈氏光照四十里。梵志種，父名梵乎，母名梵經，子曰德力，侍者曰海氏，智慧弟子曰慧光，神足弟子曰堅精進。正法八萬歲，收佛舍利共興一大塔寺。

《賢劫經》云：「從迦諾迦忖陀佛至第九百九十九佛，共出一大劫。

第一千樓至佛，獨出一劫。後更十二劫空過無佛。後有一佛，名淨光補王，壽十小劫。（即是星宿劫中第一日光佛也。翻名有異，體即一佛。）過此以後，三百劫中空過無佛。」

《樓炭經》中，明樓至佛獨出一劫，所由廣如彼說。

《金剛力士經》云：「昔有輪王，千子具足，各發勝心，共求作佛。父王試子何者先成佛，香水浴籌，令千子取。得第一者，即最初成；最後得者，即最後成。其最後者為餘者譏：『我等成佛，人已化盡，汝何所度！』小子悲泣，復思惟：『世界無邊，眾生無數，諸兄所度何能盡也！願我作佛，度人壽命一等諸兄。』岌然地動，佛即咸記。」由是因緣，故後一佛獨出一劫。以啼泣故，名「啼泣佛」。和上解云：「『胡盧支佛』。『盧支』者，此翻云『父愛』。父小子，偏所愛念，故為名也。」於是諸兄願作金剛，擁護小弟。

依小乘說，菩薩百劫修相好業。釋迦買五華以供養定光，定光即燃燈

也，遂為授記：「汝於來世當得作佛。」又由釋迦、彌勒同事弗沙，世尊入火光定，威光恍曜，釋迦讚歎，復超九劫，故先彌勒以得菩提。故經數說，彌勒自言：「我寧千阿僧祇劫都史天說法度人，不能昔時捨身少分，以稽留故，在後成佛。」然釋迦佛百劫修相好中，九十一劫中，第一劫逢毗鉢尸佛，第三十劫逢尸棄佛、鞞濕婆佛，第九十一劫逢賢劫千佛。

有云：住劫中，初五劫無佛出世，第六劫有俱留孫佛，第七劫有俱那含牟尼佛，第八劫有迦葉佛，第九劫有釋迦，第十劫有彌勒。

有云：四佛並第九劫。四佛已出訖，并前即為七佛也。彌勒當賢劫中第五佛也。

即是第三、時分有殊。

第四、往生難易者。

且如西方，天親《淨土論》、無著《往生論》俱言：「報土，女人及根缺、二乘種不生。」

又《阿彌陀經》云：「非少善根因緣而得生彼。」又言：「其中生者，皆是阿鞞跋致諸大菩薩。」

又《觀經》云：「上品上生，得無生法忍，須臾之間遍十法界，奉事諸佛，即得受記。上品中生，經一七日得不退轉，經一小劫得無生忍。上品下生者，經三七日，其華始敷，了了方聞說法音聲，經三小劫住極喜地。中品上生，應時即得阿羅漢果。中品中生者，經七日華開，得須陀洹，逕半劫已成阿羅漢。中品下生者，過七日已華開，遇二大菩薩說法，逕一小劫成阿羅漢。下品上生者，經七七日華敷，經十小劫具得百法明門，得入初地。下品中生者，經六劫蓮華乃敷，聞二菩薩說法，發無上道心。下品下生者，經十二大劫蓮華乃開，聞說法已，方發道心。」百法明門說初地得，豈阿羅漢勝初地耶！又中品生得阿羅漢，下品始發心，即迂會者勝直往耶！又言「得須陀洹」等，豈由片時修故，遂便得果！處處皆說「阿羅漢果」，若練根者六十劫成，豈由少善遂超生死，成利根阿羅

漢！又云「作諸觀成，得生西方」，豈舉心已，諸觀便成。若由少善便得果者，便同說假部，由福故得聖道，道不可修，道不可長，觀無相等資糧加行便徒施設。

又《無垢稱經》云：「若諸菩薩行於八法，行無瘡疣，方生淨土。一、思於有情，恆作善事，不希善報。二、思代有情受苦，所有善根悉迴施與。三、思於有情，其心平等，心無罣礙。四、思於有情，摧伏憍慢，敬愛如佛。五、信解未聞經典，無疑無謗。六、於他利養無嫉妒心，於己利養不生憍慢。七、調伏自心，常省己過，不譏他犯。八、恆無放逸，常尋善法，精進修行菩提分法。」豈生淨土者皆具八法也！

又《對法》第十二卷云：「別時意趣者，如說：『若有願生極樂世界，皆得往生。』意在別時故。」

《攝大乘》云：「譬如一錢而得千錢，意在別時，非唯由發願即得生故。」

又云：對治祕密有八。一、治輕佛，二、治輕法，故說「我於爾時曾名勝觀如來」等，與彼法身等無差別故；《法華經》云「我成佛道以來無量無數劫」等皆是。三、對治懈怠故，作如是言：「若有願生極樂世界，皆得往生。」四、對治小善生喜足故，於一善根，或時稱讚，為令歡喜勇猛修故；或時毀訾。五、治貪行者，稱讚淨土富樂莊嚴。六、治慢行者，稱讚諸佛或有增勝。七、為除悔惱障修善法，說如是言：「於佛菩薩雖行輕毀，然彼眾生亦生天趣。」八、為除不定性，於聲聞等下劣意樂，說大聲聞當得作佛；又說一乘，更無第二。

又佛毫相如五須彌，豈凡地前能見此相！身量大小，可得初地所見；凡若能見，皆為超越。

又念彌陀、彌勒功德，無有差別；現國、現身，相成勝劣。但以彌勒惡處行化，慈悲深故；阿彌陀佛淨土化物，慈悲相淺。又淨土多樂，欣生者多，厭心不深，念令福少，非奇特故；惡處多苦，欣生者少，厭心深

重，故念福多，甚希奇故。雖知佛力，念亦可生，聖教不同，屢生心惑。

且知足天宮同在此界，外道、內道、大乘、小乘所共信許，既是化身，決定得生。由此經文，四眾行六事法、八部聞名歡喜、造諸惡業懺悔歸依，修十事行，迴願生彼，一切皆得。《菩薩處胎經》第二卷云：「彌勒初會九十六億，受我五戒者；次九十四億，受持三歸者；後九十二億，一稱佛名者。」故知微善迴向，皆是往生。《成佛經》中，說由十一業來生我所。一、謂讀誦、分別、決定修多羅、毗尼、阿毗曇，為他演說讚歎義味，不生嫉妒，教於他人令得受持，修諸功德來至我所。乃至第十一、或有恩愛別離朋黨諍訟，極大苦惱，以方便力令得和解，修此功德來至我所。故知不由唯修勝業方始得生。諸教共同，必無異說。

或有釋言：「生西方者決定不退，生兜率者或可有退，故不願生。」理亦不然。此經亦云：「諸有敬禮彌勒如來，聞名、稱名、暫覩豪光，下至聽聞彌勒所說一句法義、歸依，生彼定不退於無上正覺，無量劫罪皆盡

消滅，無量善法運運生長。」故見彌勒，得生彼所，雖有天女種種侍衛，或佛菩薩所化為，或實天女，彼聞能說不退之法，厭欲過患，必無退轉。佛力所加，心生決定。豈由欲界即皆退耶！位至不退，處處皆不退；未至不退，彼何必不退！

且如上聖上賢，皆修此業。《西域記》說：「西方即有無著、天親、師子覺等菩薩。」《高僧傳》說：「此方亦有彌天釋道安、廬山慧遠、慧持等。」近親所見，大唐即有三藏和尚、文備、神泰法師等，皆修彼業，並有上生靈感。或有身在現相，或有將終現相，或有生後現相，人所共知，具如《別傳》。

西方勝處，人所樂生；此土穢方，誰能願住！但以經論明證，賢聖同修，背苦求樂，誠非上士。故《無量壽經》下卷云：「閻浮提一日一夜受持齋戒，勝無量壽國百年修善，以彼佛國無有惡故。」又《維摩經》云：「閻浮提修道一日一夜，過諸佛土百千大劫。」良以此世界中有十勝事，

謂以布施攝貧窮等，厭苦心深，有苦可拔；西方淨土便無是事。處穢方而修淨行，寔聖者之利他；居淨域而嚴淨因，非上士之弘濟。願於盲暗世界為作燈明，邪見眾中安立正道。但以業行殘缺，願往西方，萬一不生，恐成自誤，故當己行，應修此業。

第五、問答料簡者。

依《上生》下文「優波離問云：此阿逸多具凡夫身，未斷諸漏，雖復出家，不修禪定，不斷煩惱」等，明知此等皆小乘經，大乘菩薩無是義故。

今依《上生》，初列「跋陀婆羅、文殊師利諸菩薩」等，後陳「化佛說陀羅尼，佛以一音聲說百億陀羅尼門」，復言「身圓光中有首楞嚴三昧」，又云「令五百億天子不退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等，明知是等皆大乘經，小乘經中無是事故。

由是古德，或說此經為小乘，從《阿含》離出，說慈氏佛猶是凡夫身

故；或說此經為大乘，說初列菩薩眾等，復非《阿含》中出。

有云：依《大智度論》云：「小乘經初唯列聲聞，大乘經初備兼菩薩。」今《上生經》初既列聲聞、菩薩，明知大乘經。《下生經》雖略，亦大乘云。大卷《成佛經》中，三會說法，皆有得證聲聞、獨覺，發於無上正等覺心，故知並大乘。其優波離身處小位，所解局跡，以己所知輒為此問，豈慈氏位次為彼所知！故定大乘。如《金剛般若》唯列聲聞，豈非大乘！

此《上生經》並《彌勒受決》及《一切智光經》等，皆晉代安陽侯譯。《下生經》中，大卷有「如是我聞」者，晉時竺法護所翻；小卷云「大智舍利弗」，無「如是我聞」者，是晉時羅什所譯。古人解云：「小卷者，《阿含》中出；大者，別坐所說。」又解：「翻者有異，其實一本。」今大師云：「大者有三分，無結集本。其小卷無序分者，是略偈頌。」

即二藏中菩薩藏攝，非聲聞也。

問：彌勒、釋迦誰初發意，今者成道前後乃然？答：《佛藏經》云：「彌勒發心先四十劫，釋迦方發心。」《佛本行集經》第一卷云：「昔有如來，號曰善思，彌勒菩薩於彼佛所最初發心。在於我前四十餘劫，然後我發無上道心。有佛名示誨幢如來，我於彼國作轉輪王，名曰牢弓，初發道心。」此中皆說後時發心。彌勒發心因彌勒佛，釋迦發心因釋迦佛，故彼非初。但以捨身苦行，修業不同，所以彌勒成道終後。

問：如《賢劫經》明超劫事，《佛本行集經》第四卷〈受決定記品〉云：「昔有佛出世，號曰弗沙。彼佛在雜寶窟，我見彼佛，心生歡喜，合十指掌，翹於一足，七日七夜讚歎彼佛。佛言：『是人過九十四劫，當得作佛。』見真理佛言：『是人過九十三劫，當得作佛。』毗婆尸佛言：『是人過九十一劫，當得作佛。』」《佛地論》亦說：「釋迦超九劫，因事弗沙翹足而歎。」說超九劫，即百劫中修相好時，故經多言「過去九

十一劫，有毗婆尸佛」，不說「百劫」，其九十一劫初有毗婆尸故，多作此說。《涅槃》等言：「雪山菩薩為半頌，捨身超十二劫。」《金光明經》薩埵王子投身飼虎，超十一劫；摩納仙人布髮掩泥，超於八劫。〈菩薩地〉言：「菩薩修行，有超水火及日月劫，無超阿僧祇。」彼所言「超」，何時超也？答：雖無正文，理準應爾。翹足超九，百劫中超；餘說超者，阿僧祇內。不爾，何位更得說超！

問：諸天勝所，經說無邊，一生菩薩何獨知足？答：知欲樂之足，易可厭成故，菩薩處中勸化易故。上界欣掉既重，惡趣慼行極深，既無佛現，餘處不如知足，三際諸佛皆同住故。依《智度論》〈往生品〉說：「兜率天眾利根結薄，一生補處常住其中。自下三天結深心亂，自上二天結厚根鈍，所以不住。不言他方來者，恐生疑謗，幻化生故。不住人中後生作佛，非應機宜，欣不深故。」

問：十王果報，應為第四禪主，何故一生所繫居知足也？五地菩薩居

處何天？答：據因剋果，應為第四禪主；符下行化，故捨而居知足。五地剋果，位居處知足之天；修行不定處一方，何必要居兜率！一生住此，五地化遊，亦不爽也。但說菩薩應受十位，非諸菩薩皆定受之，捨位修行，隨利生故。

問：何故釋迦劫減百歲出世，彌勒劫增八萬歲時出世？答：釋迦願於惡劫教化，行苦行等，並異彌勒；彌勒願於好時教化，所以不說超劫。又釋迦眾生遭苦發心，樂即退敗；彌勒眾生樂即發心，苦即退敗。如聞俱胝耳，樂妙樂具故。所以不同。見惡時出，厭心深故；樂時出者，欣心勝故。

問：何故釋迦剎帝利姓，彌勒菩薩婆羅門種？答：釋迦出自惡時，眾生樂於富貴；彌勒出自好時，眾生樂於淨行。由斯二佛生姓不同。

問：《長阿含經》云：「毗婆尸佛人壽八萬歲時出世，尸棄佛人壽七萬歲時出，毗舍浮佛人壽六萬歲時出，拘留孫佛人壽四萬歲時出，拘那含

牟尼佛人壽三萬歲時出，迦葉佛人壽二萬歲時出，釋迦一百歲時出，彌勒佛人壽八萬歲時出世。」豈前三佛同住劫耶？答：《五濁經》明：「賢劫前四佛，同出第九住劫。」或云：住劫中，初五劫無佛，《阿含經》說佛出世時人壽長短，不說同劫。亦不相違。

甲一、說經因起分[2]　乙一、說經通所因[5]　丙一、總顯己聞

如是我聞。

今此經中，總有三分。初、從「如是」下至「合掌住立佛前」，說經因起分；次、「爾時，優波離」下至「若他觀者，名為邪觀」，是發請廣說分；後、「爾時，尊者阿難」下至「禮佛而退」，是問名喜行分。神光炬燭，警集有緣；舌相舒耀，總持方演。慈氏應時獨悟，請記佛前；釋迦為益當來，因斯記別。故名「說經因起分」也。波離見悕記相，復念往昔佛言，所以發言申請，世尊為其廣說，故名「發請廣說分」。陳事既周，時眾獲益，將冀流通後代，慶喜問其經名，聞法者積喜於胸懷，愛道者奉

言以行學，故名「問名喜行分」。

初分之中，復分為二。一、說經通所因，「如是我聞」等，諸經通有故；二、說經別所緣，「爾時，世尊出廣長舌」下，是此經別有故。或初名「證信序」，委證此經，破疑生信故；後名「發起序」，顯發此經起之所由。今隨義增，各標別稱；不爾，「信、起」豈不通耶！

若依古師，通序有六；今依《佛地》，通序有五。一、為令生信，總顯己聞，言「如是我聞」。二、說者、聽者共相會遇，時分無別，故名「一時」。三、法必有主，欲顯主尊，法必勝益，故須稱「佛」。四、說必依處，「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化身所居，非報土也。五、教所被機，放光召集，根宜聞故。

阿難請其四事，佛遣致其通由；世尊為斷眾疑，慶喜又陳別序。俱承佛教，並利玄宗，觀教釋文，何容一準！

《佛地論》說：「『如是』之言依四義轉。一、依譬喻，如有說言：

『如是富貴如毗沙門。』如是所傳所聞之法，如佛所說，定無有異，定為利樂方便之因。或當所說如是文句，如我昔聞。二、依教誨，如有說言：『汝當如是讀誦經典。』此中『如是』，遠則佛之教誨，近即傳法者之教誨也。或告時眾：『如是當聽我昔所聞。』三、依問答，謂有問言：『汝當所說昔定聞耶？』故此答言：『如是我聞。』四、依許可，如有說言：『我當為汝如是而思、如是而為、如是而說。』謂結集時，諸菩薩眾咸共請言：『如汝所聞，當如是說。』傳法菩薩便許可言：『如是當說，如我所聞。』或信可言，是事如是。謂如是法我昔曾聞，此事如是，齊此當說，定無有異。」由此四義，故經初置「如是我聞」。

真諦師云：「《微細律》說：阿難昇坐集法藏時，身如諸佛，具諸相好。下座之時，還復本形。（勘《集藏傳》亦作是說。）眾生有三疑。一疑：佛大悲，從涅槃起，更說妙法。二疑：更有佛從他方來，住此說法。三疑：彼阿難轉身成佛，為眾說法。故經初言『如是我聞』，非此三事，

為令先信，除此三疑。」

《注法華》云：「『如是』者，感應之端。『如』以順機受名，『是』以無非立稱。眾生以無非為感，如來以順機為應。傳經者以名教出於感應，故立言『如是』。」

《注無量義經》云：「聖人說法，但為顯如。唯『如』為『是』，故言『如是』。」

琨公云：「以離五謗，名為『如是』。第一句，如是此經，離執有增益謗。第二句，如是此經，離執無損減謗。第三句，如是此經，離執亦有亦無相違謗。第四句，如是此經，離執非有非無愚癡謗。第五句，如是此經，離執非非有非非無戲論謗。」

光宅云：「『如是』，將傳所聞前，題舉一部也。如是一部經義，我親從佛聞，即為『我聞』作呼轍耳！」

梁武帝云：「『如是』，『如』斯之義『是』佛所說，故言『如

是』。」

長耳三藏云：「『如是』有三。一、就佛，三世諸佛共說不異，名『如』；以同說故，稱『是』。（由斯可信，以同說故。）二、就法，諸法實相古今不異，故名為『如』；如如而說，故稱為『是』。（既稱理言，不增不減，決定可信，故稱『如是』。）三、就僧，以阿難言望佛本教，所傳不異，故名為『如』；求離過非，故稱為『是』。」

又「如是」者，信順之言。《智度論》云：「『如是我聞』，生信也。『信受奉行』，生智也。信為能入，智為能度。」信為入法之初基，智為究竟之玄術。信，則所言之理順；順，則師資之道成。因信故，所說之法皆可順從；由順故，說聽二徒師資建立。

於此信中，略為十釋。

一、信者，依《仁王》等經，趣聖道之初因，證諦理之鴻漸，故四十心以信為首。將入聖位，有信根、信力。有信根故，七覺因此而生；有信

力故，四魔不能屈伏。故由斯經首創令生信。

二、依《大毗婆沙論》，信者，食法味之嘉手。學佛法者，如大龍象，以信為手，以捨為牙，以念為頸，以慧為頭，於兩肩擔集善法。象所飲噉，以鼻為手。故學法者最初生信。

三、學者大商元規法寶，故初生信，獲彼聖財。《顯揚論》云：「七聖財者，謂信、戒、聞、捨、慧、慚、愧。」信即一焉。

四、《瑜伽論》云：「入一切法，欲為根本（起希望故），作意所生（數警覺故），觸所集起（時對境故），受所引攝（領在心故），定為增上（心微寂故），慧為最勝（擇善惡故），解脫為堅固（息纏縛故），出離為後邊（覺道滿故）。」信既為欲依，故最初令起。

五、《成唯識》云：「信如水清珠，能清濁水故，能治不信自性渾濁。」故宣尼云：「兵、食、信三，信不可棄。」《春秋》亦言：「苟有明信，澗溪沼沚之芼，蘋蘩蘊藻之菜，可薦於鬼神，可羞於王公。」

六、《俱舍論》云：「拔眾生出生死泥。」正法為佛手，即正宗也；信為眾生手，即序分也。兩手相接，出淤泥故。

七、諸論云：「信者，能越惡道、離貧賤因，故入聖道已，有四不壞信。」故最初令起。

以下三解，準經為釋。

八、汎大溟海，假手以行舟；渡生死河，資信而發慧。

九、見世珍財，資手以採拾；聞法寶藏，藉信而方得。

十、遊曠野而有手，持甲杖以捍群賊；出生死源而有信，發慧解而斷煩惱。

由斯經首置「如是我聞」，為令眾生起正信故。

以上合有二十六釋。

言「我聞」者，傳法菩薩自指己身，言如是法親從佛聞，故名「我聞」。

「我」謂諸蘊世俗假者。

然我有三。一、妄所執我，謂外道等橫所計我；二、假施設我，謂大涅槃常樂我淨，除二乘倒，強施設故；三、世流布我，謂世共傳天授等名。今傳法者隨順世間，自指稱「我」，不同前二，即是無我之大我也。

問：諸佛說法，本除我執，何故不稱「無我聞」，乃言「我聞」耶？答：以四義故，但稱「我聞」。一、言說易故，若言「無我」者，知此表誰？二、順世間故。三、除無我怖故，若言「無我」者，為誰修學？四、有自他染淨因果事業等故。所以稱「我聞」。

問：若爾，何故不稱名字，但稱「我聞」？答：有三義。一、示不乖俗。西域方言，汎皆稱我。宗雖顯真，序不乖俗；理雖顯妙，言不乖麤。欲顯真諦不離俗故。二、「我」者，主宰、自在之義。阿難多聞、聞持、其聞積集，三慧齊備，文義並持，於三藏教總持自在。若稱名字，雖順正理，無於諸法得自在義。由斯稱「我」，不道「阿難」。三、「我」者，

親義。世間共言「我見聞此」，將為親證。若言「阿難聞」，或非親聞，從他傳受。今顯親聞世尊所說，非是傳聞，破他疑網，故不稱名字，但言「我聞」。

「聞」謂耳根發識聽受所說。

今廢別耳，就我總稱，故名「我聞」。

雖依大乘，根、識、心所、境至和合方名為聞，然根五義勝於識等，故名根聞。若但聞聲，可唯在耳；既緣名義，便在意中。故《瑜伽論》言：「聞謂比量。」耳名聞者，親聞於聲，與意為門，意方聞故。因聞所成，總名為聞。若緣名義，稱之為聞，既在於意，故合名聞。廢別耳、意，總稱我聞。以二為門，熏習在總。因聞所成，總名為聞，故名「我聞」。

慶喜於時雖亦見、覺、知佛之所說，何故不言「見、覺、知」，乃言「我聞」耶？然有三義，但言「我聞」。一、欲證深理要先聞故，二、此

世界以音聲為佛事故，三、希證菩提要先聞熏習故。由斯經首不說「見、覺、知」，唯說「我聞」。據實，於時雖亦見、覺、知佛說法，諸餘佛土以光明等而為佛事，可言「見、覺」等。於此義中，應生分別。

問：為佛說法，乃言我聞耶？為佛不說法，名我聞耶？

答：有二義解。

龍軍等云：「佛唯有三法，謂大定、智、悲，久離戲論，曾不說法。由佛慈悲本願緣力，眾生識上文義相生。此文義相雖親依自善根力起，而就強緣，名為佛說。由耳根力及自意變，故名我聞。」故無性云：「聞者識上直非直說聚集顯現以為體性。若爾，云何菩薩能說？彼增上生，故作是說。譬如天等增上力故，令於夢中得論呪等。」故佛亦言：「始從成道，終至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汝亦不聞。」如母嚙指，子生喚解。

親光等云：「佛離分別，名無戲論；豈不說法名無戲論！謂宜聞者善根本願緣力，如來識上文義相生。此文義相是佛利他善根所起，名為佛

說。聞者識心雖不親得，然似彼相分明顯現，故名我聞。」世親說言：「謂餘相續識差別故，令餘相續差別識生。彼此互為增上緣故。」由此經說：「我所說法如手中葉，未所說法如林中葉。」

此中二解，隨彼兩文綺互解釋。

應知說此「如是我聞」，意避增減異分過失。謂如是法，我從佛聞，非他展轉。顯示聞者有所堪能，諸有所聞，皆離增減異分過失；非如愚夫無所堪能，諸有所聞，或不能離增減異分過失。結集法時，傳佛教者，依如來教初說此言，為令眾生恭敬信受，言「如是」法「我」從佛「聞」，文義決定，無所增減，是故聞者應正聞已，如理思惟，當勤修學。

丙二、說教時分

一時。

第二、說教時分也。

法王啟化，機器咸集，說聽事訖，總名「一時」。此就剎那相續無斷

說聽究竟，假立「一時」。

論有二解。

一、道理時。說聽二徒雖唯現在五蘊諸行剎那生滅，即此現法有酬前、引後之義，即以所酬假名過去，所引之義假名未來，並於現在法上假立。即說者聽者五蘊諸法剎那生滅，前後相生，事緒究竟，假立三世，總名「一時」，非一生滅名為一時。

二者、唯識時。說聽二徒識心之上變作三時相狀而起，實唯現在。隨心分限變作短長，事緒終訖，總名「一時」。如夢所見，謂有多生，覺位唯心，都無自體。聽者心變三世亦爾，唯意所緣，不相應行、行蘊、法處、法界所攝。

此中，不定約剎那，亦不定約相續，亦不定約四時、八時及十二時，亦不定約成道已竟年數時節名為一時。但是聽者根熟，感佛為說；說者慈悲，應機為演。說聽事訖，總名「一時」。

由能說者得陀羅尼，說一字義，一切皆了；或能聽者得淨耳、意，聞一字義，一切皆了。或說者時少，聽者時多；或說者時多，聽者時少。故不定說一念、多劫之時節也。由於一會聽者之機有利有鈍，如來神力，或延短念為長劫，或促多劫為短念，亦不定故。但約說聽究竟名為「一時」，更無異義。

問：何不別說四時、六時？答：晝夜時分，諸方不定。經擬諸方流通，所以不得別說。

問：何故不說成道竟後若干時節？答：雖隨化相可以言之，然凡聖所見佛身報化、所說淺深、成道近遠，各不同故。經擬凡聖同行，所以不得定說。

問：處中有淨穢，隨機定說處；時中凡聖殊，何容不定說？答：說處標淨穢，淨穢可定知；說時有短長，凡聖不可準。一會機宜有利有鈍，長時、短時如何準定？故處可定說，而總言「一時」。

佛。

第三、教主也。

「佛陀」梵音，此略云「佛」，有慧之主，唐言「覺者」，自覺、覺他、覺行圓滿，故稱為「佛」。如次不同凡夫、二乘、菩薩三種，故以為名也。《佛地論》云：「具一切智、一切種智，能自開覺，亦能開覺一切有情。如睡夢覺，如蓮華開，故名為佛。」即古疏云：「無明昏睡覺、法相理中覺，空智、有智、理智、事智、真智、俗智、如所有智、盡所有智之差別也。」

準依梵本，標「薄伽梵」，即第十號。以此一名總攝眾德，由此外道皆稱本師名「薄伽梵」。此以翻譯之主意存省略，隨方生善，故稱「佛」名。

問：此三身中，何身所攝？答：隨處施化，即是化身。文殊在中，亦

通報佛。應化非真佛，亦非說法者，推功歸本，即是法身。由機不同，一處見異，亦非定準。彌勒八相之尊，說者故成化佛，理通法、報，義亦無違。

今顯主尊，教隨定勝，初標教主，令生喜故。

丙四、說法處

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第四、說法處也。

梵云「室利羅筏悉底」，唐言「豐德城」。言「舍衛國」者，梵音訛略也。在中印土境憍薩羅國之都城名，為別南憍薩羅，故以都城為國之稱。

真諦云：「昔有兄弟二人，一名舍婆，二名婆提。（故彼所翻《金剛般若經》云『在舍婆提城』。）兄弟二人於此習仙，後得果遂，城因此號，名『舍婆提城』。」

今新解云：應言「豐德城」。豐德有四，一、豐財物，二、妙欲境，三、饒多聞，四、豐解脫。國豐四德，故以名焉。

「祇樹」者，應云「誓多林」。「祇樹」者，訛也。「誓多」云「勝」，此即太子之名。太子生時，隣國怨至，戰而得勝，遂以為名。

「給孤獨」者，是蘇達多長者，此云「善施」。善施仁而且睿，積而能散，拯濟貧乏，哀恤孤老，時人美其德，號「給孤獨」。是鉢剌犀那侍特王，舊云「波斯匿王」，此名「勝軍」，彼王之大臣也。

佛在摩竭提國，未遊舍衛，給孤長者為兒娶婦，遂詣王舍城。時有護彌長者，將筵請佛，家修供具。善施問其所由，長者具陳請佛。彼聞佛名，深心歡喜。佛在鷲山，相去十五餘里，遙放光照，善施尋光，遙見世尊，悲感喜哽，如子見父。尋光詣佛，路逢天祠，善施禮拜，佛光遂滅，善施慚悔，光明還燭，尋光至佛。請佛詣國普化有緣，何獨此土！佛時許可，令舍利子先瞻處所。佛言：「出家當須寂靜。」豐德人鬧，城中小

隘，城南五六里餘，有太子誓多之園，地唯壞塏，泉林蘩鬱，壁方十里，可置伽藍。善施請買，太子不許，因戲言曰：「布金滿地，高敷五寸時即賣之。」善施許諾。太子辭以戲言，固陳不與。善施請為對理。時淨居天子恐人遮之曲從，遂化為斷事之者，斷與善施。善施得之，布金而取。時少五百步，未滿十里，一庫金盡，使者來報。善施思惟：「當取何藏之金？」太子疑其情恪，請悔地而取金。善施具陳，心非悔買。太子知其情懇，自發勝心，人之所貴，莫過於金寶，而彼尚能傾庫買地以造僧園，我何所乏，而無修造。請悔先地，長者不從。太子復云：「許地取金，未論林樹。地雖汝主，林屬我身。共助成功，俱陳供養。」佛後遊此，告阿難曰：「園地善施所買，林樹誓多所施。二人同心，共崇功德。自今已往，應謂此地為『誓多林給孤獨園』。」

化身在此，影彰報佛而有淨方；劫盡火燒，而我此土由來安隱。結集不可俱陳二佛，並顯淨穢之方。隨標一土，義準有二。事中有二，理亦有

三，三身所居各有異故，如《理趣疏》具有陳矣。

丙五、教所被機2　丁一、放光集眾3　戊一、放光

爾時，世尊於初夜分，舉身放光，其光金色。

第五、教所被機也。於中有二，初、放光集眾，後、矚光眾集。問：何故此經放光集眾，餘經不爾？答：彌勒上生因深果遠，若不警召有緣，有緣無由聞見。又無明昏夜，覺照難生，若不警覺群機，群機無由自悟。故放光召集，不類餘經。

集眾中，有三，初、放光，次、雨華，後、化佛說法。此初放光。有六。一、明化主，「世尊」；二、明時，「初夜」；三、明處，「舉身」；四、明神變，「放光」；五、明相狀，「金色」；六、明化境，「遶祇陀園、照須達舍」。

此初五段。

《無垢稱經》云：「佛告阿難：以要言之，諸佛所有威儀、進止、受

用、施為，皆令所化有情調伏，是故一切皆名佛事。」如《涅槃經》說「佛入涅槃，二月十五日」等，佛皆自說，各有所表。故此經文皆有表示。

一、化主可知。

二、放光時者，《涅槃》晨朝，《法華》白日，《般若》午時，此經初夜，各有所表。釋迦牟尼出於五濁，是時有情煩惱甚重，其未度者愚癡更多，所以初夜放光。要初夜者，無始無明極昏暗故。今佛初夜放大光明，表說深經，欲令釋迦不得度眾生，令見彌勒，得聖智光，破重無明故。

「舉」者，遍也。遍身放光。《涅槃》從面門出，《法華》從白毫出，《般若》次第遍身皆放。今舉身放光，顯佛慈悲普弘濟故，顯修行者並得度故，遍十方法界悲智皆照故。

要放光者，導迷徒故，破處黑暗諸眾生故，照愚盲者智眼開故。

作金色者，《法華》白光，《涅槃》四色。此為金色，表可寶重故，濟末代眾生第一之珍寶故。

遶祇陀園周遍七匝，照須達舍亦作金色。

第六、明化境。

「遶祇陀園」，警出家眾；「照須達舍」者，警在家眾，為大施主故。欲顯聞經警集二眾，二眾聞經，於當來世彌勒佛所普得度故。

言「七匝」者，表令出家者，現在、未來破七隨眠故，除身語七支諸惡業故，當越七生、得七覺分故，法應如是。

戊二、雨華

有金色光，猶如段雲，遍舍衛國，處處皆雨金色蓮華。

第二、明雨華。

有三，一、光形，二、光處，三、雨金色蓮華。

光形「猶如段雲」者，表佛法身周遍法界，化身隨物，猶如段雲，蔭

四生故。說法雨故，慈悲如雲。

「遍舍衛國」者，釋迦牟尼受須達請、授彌勒記，此國眾生偏有緣故。舍衛豐德，表彌勒世出世財皆具足故。

「雨蓮華」者，華有五德。一、能掩惡，喻聞此經，滅眾罪故。二、能生果，喻聞此經，見彌勒佛，獲證聖道故。三、香氣遠聞，喻學此經，見佛英聲遠振故。四、能出水，喻聞經已，出生死海故。五、能開敷，喻今佛後佛敷妙義故。

戊三、化佛說言

其光明中，有無量百千諸大化佛，皆唱是言。

第三、明化佛說言。

有四，一、化佛，二、皆唱，三、顯因，四、明果。

此初二也。

「化佛」者，喻彌勒上生跡非真故，諸佛神變難思議故。

「皆唱是言」者，喻百億釋迦同與彌勒等授記故。

今於此中有千菩薩，最初成佛名拘留孫，最後成佛名曰樓至。

此後二也。

「今於此中有千菩薩」者，顯未成佛，居賢劫位，當彌勒等現居因故。

最初成佛者，名拘留孫；最後成佛，名曰樓至。於此有緣，果當成佛，令諸眾生各起希願得親近故。

如《千佛因緣經》具陳其事矣。

丁二、矚光眾集 3　戊一、四眾集 4　己一、苾芻眾 4　庚一、耆舊大德眾

說是語已。尊者阿若憍陳如，即從禪起，與其眷屬二百五十人俱。

第二、矚光眾集。於中有三，初、四眾集，次、二眾集，後、八部眾集。初中有四，一、苾芻眾，二、苾芻尼眾，三、近事男眾，四、近事女眾。初中有四，一、耆舊大德眾，二、少欲杜多眾，三、神通外化眾，

四、智慧內德眾。此即初也。

梵云「阿若多」，此云「解」也。「憍陳那」，婆羅門姓中之一姓。「憍陳如」，訛也。

初，「薩縛曷剌他悉陀」，唐言「一切義成」，舊云「悉達多」，訛略也。

太子踰城之後，栖山隱谷，亡身徇法。父王淨飯乃命家族三人，一、阿濕婆，此云「馬勝」；二、跋提；三、摩訶男拘利。舅氏二人，一、憍陳那，二、十力迦葉。王曰：「我子捨家修學，孤遊山野，故命汝曹隨逐所止。內則叔伯舅氏，外則君而且臣，凡厥動靜，宜知進止。」五人銜命，相望營衛，因即勤求，欲祈出要。每相謂曰：「夫修道者，苦證果耶？樂證果耶？」二舅氏曰：「安樂為道。」三家族曰：「勤苦為道。」二三交諍，未有所明。

太子思惟至理，為伏苦行外道，日食麻麥以支身命。二舅氏曰：「太

子所行非真，失正道矣！道由樂證，今乃勤苦，非吾徒也。」捨而遠遁，自思果證。太子六年苦行，未證菩提，欲驗苦行非真，受乳糜而證果。三家族曰：「功垂成矣！今何退乎！六年苦行一旦捐功。」遂亦逃捨，相從求覓舅氏二人。既相見已，匡坐論曰：「昔見太子，出王城，就山谷，去珍服，披鹿皮，精勤苦行求無上道。今乃受牧牛女乳糜，敗道虧志，無能為也。」二舅氏曰：「君何見之晚乎！此猖蹶人也。不能處深宮、受尊位，不能靜志，遁跡山林，棄輪王之寶位，為鄙賤之庸人，何可念哉！」言憎慘切。

太子浴尼連河，坐菩提樹下，成等正覺，號天人師，思察誰應先度：「唯有欝頭藍子者，證非非想處定，堪受妙法。」空天報曰：「彼命終來經今七日。」如來歎曰：「斯何不遇！」重更觀察：「有阿藍迦藍，證無所有處定，可受至理。」諸天又曰：「終已五日。」如來再歎，愍其薄祐。又更諦觀：「誰應受教？唯施鹿林有五人者，堪先誘導。」

佛從覺樹趣鹿野苑，威儀寂靜，神光晃曜，毫含玉彩，身瑩金色，安庠前進，導彼五人。五人遙見，遞相謂曰：「一切義成，彼來者是，歲月淹久，都無果證，心期屢返，故尋我徒。宜各默然，勿起迎禮。」如來漸近，威神所逼，五人忘制，各起迎禮，侍從如來。如來漸誘，示之妙理，為其示相、勸修、作證，三轉法輪。佛問：「解耶？」時憍陳那最初答「解」。淨居諸天亦言：「憍陳那先解。」因以為名，名「解」。

憍陳那今與其徒大德耆舊，見光晃曜、雨華、宣唱，從禪定起，趣世尊所。

舊經云「尊者了本際」，或云「解無知」，皆得「阿若多」義，不正得名，又不解「憍陳那」之姓故也。

庚二、少欲杜多眾

尊者摩訶迦葉，與其眷屬二百五十人俱。

第二、少欲杜多眾。

「摩訶」，大也。「迦葉波」，飲光也，略云「迦葉」，此婆羅門姓，飲光仙人之種。昔有婆羅門，獲證仙果，身皮金色，飲蔽日月之光。尊者是彼之種，以姓標名。又迦葉身光飲日月光，故以為號。

《付法藏傳》云：「昔過去九十一劫，有毗婆尸佛，入涅槃後，四部弟子起七寶塔。時彼塔中有佛形像，佛面金色，少處缺壞。有一貧女，遊行乞丐，得一金珠。見像面壞，欲薄像面。迦葉爾時作鍛金師，女即持往，請令修造。是時金師聞其為福，歡喜為作，用補像面，因共立願：『願我二人常為夫婦，身真金色，恆受勝樂，常修梵行。』從是以來，九十一劫身真金色，生天人中，快樂無極，最後託生第七梵天。

時摩竭陀國有婆羅門，名尼俱律陀，過去修福，聰明多智，巨富無量，金銀、七寶、牛羊、田宅、奴婢、車乘，比瓶沙王千倍為勝。瓶沙王有金犁千張，其婆羅門恐與王齊，畏招其咎，但作九百九十九張。其家有金疊，最下之者價直百千兩金。有六十簞金粟，一簞有三百四十斛。

其家雖富，而無子息。於其舍側有一樹神，夫婦常往祈請祭祀，求乞有子，多年無應，瞋忿語曰：『今更七日盡心奉事，若後無驗，必相燒剪。』樹神愁怖，告四天王，四天王告帝釋，帝釋遍觀閻浮提內，無堪彼子，即詣梵天廣宣其事。梵王即以天眼遍觀，見一梵天臨當命終，即往勸之，勸其往生，梵天受教，即來託生。

滿足十月，生一男兒，顏貌端正，身真金色，光明赫弈照四十里。相師占曰：『此兒宿福，必當出家。』父母聞之，甚懷愁惱。夫婦議曰：『當設何計，斷絕其意？』復自思惟：『世所耽著，唯有美色。當為娉娶端正好女，用斷其情。』至年十五，欲為娉妻，語父母言：『我志清淨，不須婦也。』父母不聽，意知難免，便設權計語父母言：『若能為我得紫金色女，端正越世，我當取之。』父母即召諸婆羅門，遍行娉求。諸婆羅門鑄一金神，端正奇特，舁行村落，高聲唱言：『若有女人得見金神禮拜之者，後出嫁時必得好夫，身真金色，端正殊妙。』女聞悉出。唯有一

女，軀體金色，端正殊妙，即是往日金珠女也，以昔勝緣，有此妙身。志樂清潔，獨不肯出，諸女強將共見金神。此女既到，金色光明映奪金神，婆羅門見，即為娉得。

既到夫家，夫婦相對，各皆清潔，了無異意，共立要契，各住一房。父母知已，毀除一屋，令其同舍，安置一床。迦葉語婦：『我若眠息，汝當行道；汝若眠時，我當經行。』後時婦臥，垂手床前，毒蛇入室，欲螫其手。迦葉見已，以衣裹手，舉著床上，婦便驚寤而責之曰：『共我立誓要不相近，今復何緣竊舉吾手？』迦葉答言：『蛇來入室，恐傷汝手，故舉之耳，實無異意。』即指蛇示婦，其意乃悟，遂說偈言：『乍可蛇來螫我手，令我半身枯，汝今觸我手，令我墮三塗。』

夫婦節操，深厭世間，啟辭父母，求欲出家。父母見已，遂便聽許。於是夫婦俱共出家，來至佛所。佛為說法，即於此時得阿羅漢果，具三明、六通，具八解脫。婦於後時亦得阿羅漢果。

迦葉在世，常與如來對坐說法。佛滅度後，所有法藏悉付迦葉，迦葉後時結集三藏教竟，至鷄足山，全身不散，候彌勒佛出世之時，從山而出，在大眾中作十八變，度人無量，然後滅身。」

未來成佛，號曰「光明如來」，《法華經》中，佛為授記。

庚三、神通外化眾

尊者大目犍連，與其眷屬二百五十人俱。

第三、神通外化眾也。

梵云「摩訶沒特伽羅」，此云「大採菽氏」，今訛略云「大目犍連」。此婆羅門種。上古有仙，居山靜處，常採菉豆而食，因以為名。尊者是彼之種，以姓為名，名「大採菽氏」。

與舍利子少為朋友。舍利子以才明見貴，尊者以精鑒延譽。才智相似，動止必俱，結要始終，契同去就，相與厭俗，共求出家，遂師珊闍耶焉。

舍利子遇馬勝阿羅漢，從彼聞法，而悟聖道，還為尊者重述所聞，聞而悟道，遂證初果。與其徒眾二百五十人俱，來至佛所。世尊遙見，指告眾曰：「彼來者，我諸弟子中神足第一。」既至佛所，請入法中。世尊告曰：「善來！苾芻！淨修梵行，得離苦際。」聞是語時，鬚髮自落，俗裳自變，戒品清淨，威儀調順。經七日已，諸結漏盡，得阿羅漢果，具大神通。

後佛在無熱惱池，人天咸集，唯舍利子不在時會。佛命沒特伽羅往召來集，沒特伽羅承命而往，見舍利子在石室內補護法衣，沒特伽羅曰：「佛在無熱惱池，命我召爾。」舍利子曰：「且止須臾，待我補衣竟，與汝俱行。」沒特伽羅曰：「若不速行，欲運神通舉爾石室至大會所。」舍利子乃解衣帶置地曰：「若舉此帶得動，我身或動。」時沒特伽羅運大神通力，舉帶不動，地為六振。因以神足還詣佛所，見舍利子已在會坐，沒特伽羅仰而歎曰：「乃知神通之力不如智慧之力矣！」

今標其輩，云「二百五十人俱」。

庚四、智慧內德眾

尊者舍利弗，與其眷屬二百五十人俱。

第四、智慧內德眾也。

梵云「奢利弗呾羅」。「奢利」，此云「春鷺」，亦云「鶖鷺」。「弗呾羅」，此云「子」。今訛略云「舍利弗」。

母未懷子前，言詞不堪，每與弟摩訶俱瑟絺羅論義，常不如弟。懷子以來，辯捷難酬，挍論恆勝。以母多辯，號曰「春鷺」，「春鷺」即今「百舌鳥」也。是彼所生，故復稱「子」。亦云「鶖子」。

尊者是大婆羅門種，其父高才博識，深鑒精微，凡厥典籍莫不究習。其妻感夢，具告夫曰：「吾昨霄寐，夢感異神人，身披鎧甲，手執金剛杵，摧破諸山，退立一山之下。」夫曰：「此夢甚善，汝當生男，達學冠世，摧諸論師，破其宗致。唯不如一人，為作弟子。」果而有娠，母忽聰

明，高論劇談，言無屈滯。

尊者年始七歲，名振四方，其性淳質，其心慈悲，能壞結縛，成就智慧。與沒特伽羅子少為親友，深厭塵俗，未有所歸。於是與沒特伽羅子，於珊闍耶外道所而修習焉。乃相謂曰：「斯非究竟之理，未能窮盡苦際，各求明道，先嘗甘露，必同其味。」

時大阿羅漢馬勝，執持應器，入城乞食，舍利子見其威儀閑雅，即而問曰：「汝師是誰？」曰：「釋種太子，厭世出家，成等正覺，是我師也。」舍利子曰：「所說何法，可得聞乎？」曰：「我初受教，未達深義。」舍利子曰：「願說所聞。」馬勝乃隨宜演說，舍利子聞已，即證初果，遂與其徒二百五十人，往詣佛所。世尊遙見，指告眾曰：「我弟子中智慧第一。」至已頂禮，願從佛法。世尊告曰：「善來！苾芻！」聞是語時，戒品具足。至半月後，聞佛為長爪梵志說法，聞餘法而悟道，遂證阿羅漢果。

後阿難承佛告寂滅期，展轉相語，各懷悲感。舍利子深增戀仰，不忍見佛入般涅槃，遂請在先入寂滅焉。世尊告曰：「宜知是時。」告謝門人，至本生里，侍者沙彌遍告城邑，未生怨王及其國人莫不風馳，皆悉雲集。舍利子廣為說法，聞已而去。於後夜分，正意繫心，入滅盡定，起已而現寂滅焉。

己二、苾芻尼眾

摩訶波闍波提比丘尼，與其眷屬千比丘尼俱。

第二、苾芻尼眾集。

梵云「摩訶鉢剌闍鉢底」。「摩訶」言「大」，「鉢剌闍」云「生」，「鉢底」云「主」，即「大生主」。舊云「波闍波提」，此云「大愛道」，皆訛略也。

佛母摩訶摩耶，此云「大術」，早而遷壽。「生主」是佛小母，故稱為姨母。育養世尊，因成正覺，佛之所化三乘聖人，名曰「大生」。或

「大」者，眾義。一切眾生皆為佛子，姨為佛母，大生賀賴，故言「大生主」。佛許出家，事如《律》中說。

梵云「苾芻」，此具五義。一曰「怖魔」，二云「乞士」，三云「淨持戒」，四云「淨命」，五云「破惡」。「尼」者，女聲也。女具五德，名「苾芻尼」。言「比丘」者，音訛謬也。

與其眷屬一千人，夜矚神光，俱來佛所。

己三、近事男眾

須達長者，與三千優婆塞俱。

第三、近事男眾也。

梵云「鄔波索迦」。「鄔波」，近也。「迦」者，事也。「索」，男聲也，於男聲中以呼之。即「近事男」也。舊云「伊蒲塞、優婆塞」，此云「清信男」，皆訛謬也。戒德俱圓，堪能親近承事苾芻大阿羅漢故。善施耆尊，稱為「長者」。

靈光既照，亦來佛所。

己四、近事女眾

毗舍佉母，與二千優婆夷俱。

第四、近事女眾也。

梵云「毗舍佉」，此云「黑鹿子」。因兒得稱，名「毗舍佉母」。「鄔波斯迦」，此云「近事女」也。「斯」是女聲也。業行清潔，堪能親近苾芻尼大阿羅漢故。

黑鹿子因緣，如經廣說。

戊二、二眾集 2　己一、今聖眾

復有菩薩摩訶薩，名跋陀婆羅，與其眷屬十六菩薩俱。

自下二眾集。於中有二，初、今聖眾，二、先聖眾。此初也。

梵云「菩提薩埵」，此略云「菩薩」。「菩提」，覺義，智所求果。「薩埵」，有情義，悲所度生。依弘誓語，故名「菩薩」。又云：求三

菩提之有情，故名「菩薩」。或「薩埵」者，勇健義，不憚時處，求大菩提，有志有能，故名「菩薩」。又「菩提」即「般若」，「薩埵」謂「方便」，如是二法，能利能樂一切有情，故名「菩薩」。

「摩訶」，大也。「薩埵」如前。今此菩薩位居十地，為簡地前小菩薩，故言「大薩埵」。

梵云「跋陀婆羅」者，此云「賢護」。「跋陀」者，賢義。「婆羅」者，護義。具大賢德，護念眾生，弘護佛法，故名「賢護」。

與其徒眾十六菩薩俱來。

己二、先聖眾

文殊師利法王子，與其眷屬五百菩薩俱。

第二、先聖眾。

梵云「曼殊室利」，此云「妙吉祥」。言「文殊師利」，音訛也。

《鴦崛摩羅經》言：「是北方常喜世界，歡喜藏摩尼寶積佛。」

諸有聞名、敬禮、歸命、種種事業，菩薩皆能為作吉祥之事，神用無比，名「妙吉祥」。

「法王子」者，久成正覺，跡履因位，紹隆灌頂，佛之太子，由此獨標「法王子」稱。

亦與其眷屬五百菩薩俱。

此二因緣，如經所說。

前大智眾，次大悲眾。前今聖眾，此先聖眾。前十地眾，此紹隆眾。故名「二眾」。

《法華論》云：「跋陀婆羅等一十六人，威儀不定，具種種形。」故此別標。

問：何故先列聲聞，後彰菩薩？答：聲聞等類形像同佛，出家威儀，常親近佛。令諸菩薩於聲聞眾生恭敬故，捨憍慢故。

戊三、八部眾集

天、龍、夜叉、乾闥婆等一切大眾，覩佛光明，皆悉雲集。

第三、八部眾集也。

八部者，一、天；二、龍；三、藥叉，舊云「夜叉」；四、健達縛，舊云「乾闥婆」；五、阿素洛，舊云「阿修羅」；六、揭路荼，舊云「迦樓羅」；七、緊捺洛，舊云「緊那羅」；八、莫呼洛伽，舊云「摩睺羅伽」。

「藥叉」者，此云「勇健」，或云「暴惡」。飛行空中，食噉生類。亦攝地行諸羅剎婆。「羅剎婆」者，此云「可畏」。

「健達縛」者，此云「尋香行」。諸作樂神、中有，此等輩。由此西方呼諸散樂名「健達縛」，不作生業，尋食香氣，作樂乞求。

「阿素洛」者，此云「非天」。「阿」之言「非」。「素洛」云「天」，「提婆」之異名也。多行諂誑，無彼天行，故言「非天」。

言「揭路荼」者，此云「妙翅鳥」也。翅羽嚴麗，雜色莊校，特異眾

禽，禽中最大。舊云「金翅鳥」。一切眾禽皆此所攝。

「緊捺洛」者，此云「歌神」。

「莫呼洛伽」者，此云「大腹」。田父、蝦蟆、蟒蛇等類，皆此所攝。

此中且舉彼類之首，其中一一各有無量形容異類。

如是等輩一切大眾，覩佛光明，皆悉集會。由佛慈悲廣為引化，有靈之類皆悉奔波。希法雨以潤萌芽，冀智藥而除眾苦。如歸慈父，若赴醫王。但由平等慈悲，恩霑動植者也。

乙二、說經別所緣 5　丙一、出舌放光

爾時，世尊出廣長舌相，放千光明。

上明說經通所因，下明說經別所緣。於中有五，一、出舌放光，二、有多化佛，三、化佛說法，四、釋迦自陳，五、彌勒領悟。此即初也。

將說深經，先出舌者，明授彌勒記，濟度有緣，表不妄語也。

三十二相中，舌廣薄相也，凡時舌相但覆面輪，上至髮際，若作神通，或覆大千，或更無量。

《大智度論》說：「佛與阿難從舍衛國向婆羅門城乞食。時婆羅門城主信敬外道，聞佛欲來，即立制限：『若與佛食、共佛語者，當罰金錢五百。』後佛來到，入城乞食，人皆閉門，佛與阿難空鉢而出。見一老姥，持破瓦器，盛臭糒糟出門棄之。見佛相好，空鉢而出，心念欲施。佛知其意，申鉢從乞所棄糒糟。老姥淨心，持奉施佛。佛受施已，語阿難言：『老姥因施，十五劫中天上人間受福快樂，不墮惡道。後得男身，出家學道，成辟支佛。』當時佛邊有一婆羅門，聞佛此語，即語之言：『汝是淨飯王之太子，何故為食而作妄語耶？』時佛出舌，遍覆面輪，上至髮際，而語之言：『汝頗曾見有如此舌人而作妄語？』婆羅門言：『若舌覆鼻，尚不妄語，何況覆面上至髮際！』即生信心，而白佛言：『我今不解少施報多！』佛即告言：『汝頗曾見希有事否？』婆羅門言：『我曾行見尼拘

律陀樹，其蔭遍覆五百乘車。』佛即告言：『樹種大小？』彼即答言：『大如芥子三分之一。』佛復語言：『誰當信汝？』婆羅門言：『實爾！世尊！我眼見之，非虛妄也。』佛即語言：『我見此女淨心施佛，得大果報，亦如此樹，因少報多。』時婆羅門心開意解，向佛懺悔，佛為說法，得須陀洹果。即舉手高聲唱言：『一切眾生！甘露門開，如何不出！』諸人聞已，皆進五百金錢與王，請佛供養，即破制限。王與群臣亦歸依佛，佛為說法，悉獲道果。」

故今出舌，顯佛授記，眾生修行，願至彼所，定得往生，表不妄語。故《般若論》解「不異語者」云：「於授記中曾不妄語。」

「放千光明」者，表小千界，各有化佛，說此法門，破諸眾生愚癡暗故。

丙二、有多化佛

一一光明各有千色，一一色中有無量化佛。

第二、有多化佛。

「各有千色」者，表中千界，各有千佛。

「一一色中有無量化佛」者，表大千界，當來同有百億彌勒一時出故。

丙三、化佛說法 2　丁一、總

是諸化佛異口同音，皆說清淨諸大菩薩甚深不可思議諸陀羅尼法。

第三、化佛說法。於中有二，初、總，後、別。此初也。

身別故「異口」，語等故「同音」。

「清淨諸大菩薩」者，謂第十地菩薩，因已圓滿，障亦微細，名為「清淨」。或八地已上，一切煩惱皆不行故，名為「清淨」。或初地已上，證性淨理，能伏諸惑令總不行，名為「清淨」。此三解中，初解圓得，次解任運相續而得，後解分證，一切無違。

「甚深」者，微妙義。

「不可思議」者，超分別心、言說道故。

梵云「陀羅尼」，此云「總持」。念、慧二能總含眾德，以為體性。識達揀擇，明記不忘，能以少略含多廣故，名為「總持」。

「法」者，教也，說彼法故。

丁二、別

所謂阿難陀目佉陀羅尼、空慧陀羅尼、無礙性陀羅尼、大解脫無相陀羅尼。

此下別列也。

此四別列者，一、喜有；二、解空；三、於因無礙性；四、於果大解脫，解脫即無相。或第三，謂四無礙解，外化辯才；第四，修諸福慧，內德解脫。

或八地任運得初二，九地得第三，十地得第四。

或四總持，一、法，二、義，三、能得菩薩無生法忍，四、明諸呪，施與眾生，如次配之。

能詮教法名「喜有」。所詮義名「空」。無生法忍名「無礙性」，得此忍已，於一切法無礙達故。諸呪名為「大解脫無相」，能解結縛，一切不可分別名「無相」故。如《幽贊》中略已顯示。

丙四、釋迦自陳

爾時，世尊以一音聲，說百億陀羅尼門。

第四、釋迦自陳。

欲明授記不虛，故令化佛同說。如說《法華》，能寂自陳，猶恐他惑，多寶踊塔為證方明。今亦如是，非但我言，化佛同唱。欲令彌勒深悟解故，佛以法、義二持廣宣教理，故以一音演其百億，以略含廣，名「總持」也。

丙五、彌勒領悟[2]　丁一、明領悟

說此陀羅尼已。爾時，會中有一菩薩，名曰彌勒，聞佛所說，應時即得百萬億陀羅尼門。

第五、彌勒領悟也。於中有二，一、明領悟，二、明請記。此即初也。

因行久圓，果今示證，微假資習，多有所成。釋迦以一音纔宣百億，彌勒領悟萬倍解生，由此「應時即得百萬億」也。

丁二、明請記

即從座起，整衣服，叉手合掌，住立佛前。

此明請記。

坐中證悟，遂起整衣，申虔敬之儀，展請記之軌。

「從座起」者，表有所得，從生死起。

「整衣服」者，表四威儀圓備，七支無缺，戒德圓故。

「叉手合掌」者，表心與境冥，理與神會，空智、有智照冥真俗，智德圓故。

「住立佛前」者，表結使俱亡，斷德圓滿。或住而不動者，表證三

味，心不動搖，定德成也。

或示將有往生相故，所以起立。

此意總顯：已出生死，三學久成，唯希為記，當生當覺。

雖此軌儀唯有身業，事不虛設，故各有所表，威儀、進止皆法輪故。

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天經疏卷上

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天經疏卷下

大慈恩寺沙門窺基撰

甲二、發請廣說分2　乙一、辯外果3　丙一、波離啟請2　丁一、明請軌

爾時，優波離亦從座起，頭面作禮，而白佛言：世尊！

上明說經因起分，下明發請廣說分。

一生補處授記非輕，示相勸生，嚴因寔重。若不因請而說，補處之相未尊；若無請而自談，欣當生之心不重。故放光集眾，普召有緣，假請說經，令興重業。

於中有二，初、辯外果，後、辯內果。辯外果中，復分為三，初、波離啟請；次、世尊廣答；後、「佛告優波離：若有比丘及一切大眾」下，結勸生彼。初、波離請中，有二，初、明請軌，後、明陳請。此初也。

梵云「鄔波離」，此云「近執」。佛為太子，彼為佛臣，親近太子，執事之臣。古人云「佛之家人」，非也。今云「優波離」，訛也。如《無

垢稱經》第三卷《疏》說。

「亦從座起」者，既見彌勒住立佛前，波離丞斯起請，是故稱「亦」。「從座起」者，表聞彌勒之事，當證菩提，故從座起。

「頭面作禮」者，屈己尊首，禮佛卑足，一心頂戴，虔敬深故，憍慢久除故，為顯成佛尊貴因故，無見頂相之妙業故。

丁二、明陳請2　戊一、舉昔生今問

世尊往昔於毗尼中，及諸經藏，說阿逸多次當作佛。

下明陳請。於中有二，初、舉昔生今問，後、顯今徵後問。此初也。

前言「世尊」，呼佛。又言「世尊」，談佛，談佛往昔說彌勒故。世出世尊，略言「世尊」，即是第十「薄伽梵」號。

梵云「毗奈耶」，此云「調伏」。調和控御身語等業，制伏滅除諸煩惱故。即是廣律本也。古云「毗尼」，或云「毗泥」，皆訛略也。

近執明究律藏，頗亦諳經，授記多在律中，因斯起問。

「阿逸多」者，此云「無能勝」，彌勒字也。名「彌勒」，字「阿逸多」。

往昔佛在靈山說法：「次我後當成佛者，名曰彌勒。」時有菩薩，名曰慈氏，從座而起，白佛言：「世尊！願我未來作彼彌勒。」佛言：「可爾。」故今舉昔而生今問。

戊二、顯今徵後問[2]　己一、舉今徵後生之處所

此阿逸多具凡夫身，未斷諸漏，此人命終當生何處？

顯今徵後問也。文有其二，初、舉今徵後生之處所，後、舉今徵後生之淨穢。此初徵也。

波離小器，情局下乘，以己所知輒揣尊極。小乘說：「於菩薩三劫，猶是凡夫，菩提樹下三十四心，方成聖者。」欲、恚、害覺時亦未亡，故言「凡夫，未斷諸漏」。

「生何處」者，三界何界？五趣何趣？四生何生？九有何有？觀因驗

果，未遣心疑，唯願法王指陳生域。

己二、舉今徵後生之淨穢

其人今者雖復出家，不修禪定，不斷煩惱，佛記此人成佛無疑。此人命終生何國土？

徵淨穢也。

從緇落髮，形貌出家，常現威儀，不修禪定。受姨母之妙服，欲貪未遣；曠毫光而不識，尚有無知。佛記果圓，理深難測。命終生處，淨穢何方？

但以菩薩不起滅定，而現威儀。將紹法王，遂取金疊。讓推先德，示問毫光。波離不知，乍為無定，情麤覩相，真疑有惑。

然且成佛之先，必居覩史一生補處，大小共同。波離狹己下心，輒量上位。示有不知，以發今請。

丙二、世尊廣答[2]　丁一、敕聽許說

佛告優波離：諦聽！諦聽！善思念之。如來、應、正遍知，今於此眾，說彌勒菩薩摩訶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

下佛廣答。有二，初、敕聽許說，後、依問具申。此初也。

「諦」者，審也。「聽」者，聆也。聆音察理，貴在審情。恐聽不明，重令「諦聽」。

極好作意，名為「善思」。憶持不忘，名為「念之」。

「如來」者，第一號也。《涅槃經》云：「如過去諸佛所行妙行三十七品、十一空等，來至涅槃，故云如來。」

「應」者，第二號也。應已永害煩惱賊故，應不復受分段生死故，應受世間妙供養故。

「正遍知」者，第三號也。正知、遍知，名「正遍知」。非邪知、少知，知正滿故。

如次配之斷德、恩德、智德。

「阿耨」等者，「阿」之言「無」，「耨多羅」云「上」，「三」言「正」，「藐」言「等」，又「三」言「正」，「菩提」云「覺」，即是「無上正等正覺」。諸法莫先，名「無上覺」；理事遍知，名「正等覺」；離妄照真，名「正覺」。或智斷德，名「無上覺」；簡異生邪知，名「正覺」；簡二乘分知，名「等覺」；簡菩薩缺知，復名「正覺」。下一「覺」字，貫通上文。彌勒當來圓證此覺，獨得全名。

「記」者，識也，驗也。

佛自稱三德，今為汝等驗識慈氏菩薩當來成佛之事。

丁二、依問具申 2　戊一、答生處

此人從今十二年後命終，必得往生兜率天上。

下依問具申。於中有二，初、答生處，後、答淨穢。此初也。

「從今十二年後」者，表授記已，永超生死十二因緣，故兜率天而為補處。

戊二、答淨穢2　己一、正答淨穢3　庚一、五百億天子造外眾寶宮3　辛一、諸天植因發願3　壬一、明植因2　癸一、明行因

爾時，兜率陀天上有五百億天子，一一天子皆修甚深檀波羅蜜，為供養一生補處菩薩故，以天福力造作宮殿。

下答淨穢。有二，初、正答淨穢；後、「佛告優波離：此名兜率陀天十善報應」下，結此所因歎處勝妙。初中有三，初、五百億天子造外眾寶宮，次、一大神造法堂內院，後、五大神於此二宮種種嚴飾。

夫諸天福力，果出自然，況補處天宮豈須他造！欲顯福異餘天，果從他作，諸天敬重，發願嚴因。又諸天資具凡業所生，知足宮園必由勝行。外陳他作，內表修因。譬人王之內苑，似天帝之喜園，不說自然之報，唯陳他造之果。皆是菩薩未上生前，預知欲生，發願先作。

初中有三，一、諸天植因發願；二、「時諸天子作是願已」下，明天願果遂；三、「五百億龍王圍遶此垣」下，龍王守護。初復有三，初、明

植因；次、「我今持是」等下，正明發願；後、「如是諸天子」等下，明行願皆同。初中復二，初、明行因，後、明植因。此初也。

修願行之所因者，一、為修檀度，初業者之妙行故。二、為供養菩薩故，菩薩盡此一生必定成佛，福田既大，故應植因。因者，檀度；緣者，願助。現傍資者，天之福力。由現天福，傍資因緣二種力故，變成天宮因緣之果。既在良田，天之福資變成宮殿。

「五百億」者，由信、進、念、定、慧五根為勝因，內證法苑樂，外感五百億天子為造宮殿。修餘萬行資此五根，故以「百億」為稱。或是菩薩化預莊嚴。準報土中，所有嚴飾，勝出世間善根所起，故此所說五根為因。

癸二、明植因

各各脫身栴檀摩尼寶冠，長跪合掌，發是願言。

此明植因。

「栴檀」者，檀香也，色通赤白。

「摩尼」者，如意神珠，即身所著，如赤白檀香色。如意神珠及天頂上所戴寶冠神珠，施者表當生當果，所求皆得，種智圓明得如意故。

「脫寶冠」者，頂尊敬故，受記作佛得最尊故。

諸天並脫，故言「各各」。

「長跪」者，雙膝著地，直身而住，敬相圓故，表修定慧恆無間故。

「合掌」者，虔恭之貌，表心境冥，證智合理故。

上明修行身業因，下明發願語業因，能起二者意業因，三輪備故。

壬二、正明發願 2　癸一、起願因

我今持是無價寶珠，及以天冠，為供養大心眾生故。

第二、明發願。於中有二，一、起願因，二、正發願。此初也。

慈氏廣以智悲運蒼生而居彼岸，情懷廣大。居因位，而號「眾生」。

「摩訶薩埵」云「大有情」，以義解之，名「大心眾生」。

癸二、正發願

此人來世不久，當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我於彼佛莊嚴國界得受記者，令我寶冠化成供具。

正明發願。

「此人」者，慈氏。

當在人中，未生天趣，預興此願，故言「此人於未來世當成正覺，我於彼佛成正覺時，可愛莊嚴殊勝國界，得預彼會受記別者，令我寶冠化成供具」。

「供具」者，四事什物供養之具。變寶冠而為供具，顯轉凡而修成聖位。此但脫「冠」，略無「寶珠」，所願同故。或「寶」謂如意珠，「冠」謂天冠，合而論故。若不爾者，何故行因「冠、珠」兩捨，及其發願獨有「天冠」！故應後釋，不違正理。

壬三、明行願皆同

如是諸天子等，各各長跪，發弘誓願，亦復如是。

第三、行願皆同。

上雖總說諸天已訖，結集之家恐生疑惑：施豈諸天，願唯一發？今顯行該一切，願亦普同，三業修因相皆等故。

辛二、明天願果遂2　壬一、明十重嚴飾

時諸天子作是願已，是諸寶冠化作五百萬億寶宮。

上明植因發願，自下第二、明天願果遂。於中有二，初、明十重嚴飾；後、「時樂音中」下，重顯前嚴。

十重嚴飾者，一、宮，二、垣，三、寶，四、光，五、華，六、樹，七、色，八、金，九、天女，十、音樂。

此初也。

既有十地菩薩圍遶，亦有凡夫十善往生，復是菩薩十力增上之所顯現，宮有十重。故下經文「菩薩福力、十善報應」。

「宮」謂法苑。初地真智得空寂舍，創初得故。內修五根，所以外感宮等，皆言「五百億」。

一一寶宮有七重垣，一一垣七寶所成。

此有二嚴。

二地持戒，生長善法，守護六根，感垣圍遶。

三地證得聞、思、修慧，照了大乘教、理、行、果，智光明故，感垣寶成。

此各七者，二地持戒，七支備故。三地能照三乘、教、理、行、果，七支備故；又具忍辱七種觀故，一、安受苦忍，二、諦察法忍，餘五並是耐怨害忍，謂親屬想、唯法想、無常想、有苦想、攝受想，如《幽贊》上卷說。

一一寶出百億光明，一一光明中有五百億蓮華。

此有二嚴。

四地修得菩提分法，慧焰增故。百行助成，感百億光。

五地菩薩作四諦觀，出生死泥，智華敷故。內解五明，外感五百億華。

一一蓮華化作五百億七寶行樹，一一樹葉有五百億寶色。

此有二嚴。

六地菩薩作十二因緣觀，厭生死苦樹，感七寶樹故。思風動樹，觀緣起故。七寶樹者，七十七智觀所引故。

七地純作真無相觀，證法性色，感妙色故。

一一寶色有五百億閻浮檀金光，一一閻浮檀金光中出五百億諸天寶女。

此有二嚴。

八地相土皆得自在，故能現起閻浮檀金光。此於諸金最為第一，近閻浮樹水下而有，此金色蔽諸光，故偏舉此。

九地成就四無礙解，化利眾生出生善根，感寶女故。

一一寶女住立樹下，執百億寶無數瓔珞，出妙音樂。

此第十嚴。

女執諸寶及眾瓔珞，出妙音樂。

第十地中，得陀羅尼門、三摩地門、無礙神通，感寶瓔珞，寶莊嚴故；雲雨說法，感樂音故。

此上十嚴，皆因菩薩內具彼德，外感彼果。

十善業道、十力智等，隨應釋相。

壬二、重顯前嚴 4　癸一、廣第十樂音說法

時樂音中，演說不退轉地法輪之行。

第二、重顯前嚴。有四，初、廣第十樂音說法，二、廣第六七寶行樹，三、廣第四破暗光明，四、廣第二垣牆高厚。此初、廣樂音也。

「不退」有五，一、未信者令信，信不退故；二、未定者定，位不退故；三、未得者得，證不退故；四、未修者修，行不退故；五、已斷者不

生，煩惱不退故。此乃三乘通不退地法輪之行。

「法輪」，能詮教；「行」是所詮。正法輪者，唯所詮行，摧滅移轉行周圓故，「行」即「法輪」。今言「法輪之行」，故知教名法輪，說彼五位所修行也，以彼聽眾具三乘故。

法輪有五，一、自性，二、眷屬，三、因，四、境界，五、果，如《別章》中說。今言「行」者，即攝初三，或攝一切。

癸二、廣第六七寶行樹

其樹生果，如頗梨色，一切眾色入頗梨色中。

第二、廣第六七寶行樹。

「頗梨色」者，謂紅赤色。此為根本，一切眾色為此所含，皆入此色。顯所化生，至究竟位皆歸一乘。

癸三、廣第四破暗光明

是諸光明右旋婉轉，流出眾音，眾音演說大慈大悲法。

第三、廣第四破暗光明。

「右旋婉轉」者，表菩薩行該一切，不離智慧光明，及慧所引拔苦與樂。

「大慈大悲法」者，「大慈」以無瞋、不害為性，「大悲」以無瞋、無癡為性。此各有三，一、有情緣，緣假有情；二、法緣，不見有情，但唯有法；三、無緣，緣法相亦無，唯有真理。或有情緣，緣有情起；法緣，緣十二分教起；無緣，緣真如起，無所緣故。

彌勒慈尊導緣萬物，故演慈悲之法。

癸四、廣第二垣牆高厚

一一垣牆高六十二由旬，厚十四由旬。

第四、廣垣。

「垣」謂垣牆。

「高六十二由旬」者，顯生彼天，逾破六十二見故。

「厚十四由旬」者，御摧十四不可記事故。

此四嚴中，初二，進行、皆歸一乘，發心、證果有差別故；次一，破愚癡、濟有情類；後一，永滅外道邪見。

辛三、龍王守護3　壬一、明守護

有五百億龍王圍遶此垣。

造宮之中，下第三大段，龍王守護。有三，一、明守護，二、明雨寶樹，三、吹樹說法。此初也。

法王都化，天神警衛，恐致外侵，龍王守護。

「五百億」者，顯內具五力，四魔不能屈伏；外有龍王，非人不能逼害。內持五戒，諸惡不侵；外感龍王圍遶，橫災自滅矣。

壬二、明雨寶樹

一一龍王雨五百億七寶行樹，莊嚴垣上。

明雨七寶樹。

內因五力起七聖財，故外感龍王雨七寶樹嚴飾。七聖財者，謂信、戒、聞、捨、慧、慚、愧。

壬三、吹樹說法

自然有風吹動此樹，樹相枨觸，演說苦、空、無常、無我諸波羅蜜。

此吹樹說法。

風喻大悲，任運所擊真俗二智，樹相枨觸，故演如是等法。所謂一切有漏逼迫自性，皆名為「苦」；所執法體都無，名「空」；有為起盡，遷流生滅，名「無常」；總無自體一常實我，名「無我」故；由此能令諸修行者越到彼岸，名「波羅蜜」。

庚二、一大神造法堂內院3　辛一、發願2　壬一、明儀軌

爾時，此宮有一大神，名牢度跋提，即從座起，遍禮十方佛，發弘誓願。

自下明外果中，次下第二、明一大神為造法堂，慈氏內院。以堂為主，名「造法堂」，據實而言，具造內院，至下當悉。於中有三，一、發

願；二、「既發願」下，所願果遂；第三、「爾時，十方無量」下，諸天覩勝發願往生。初中有二，一、明儀軌，二、明發願。此初也。

普憑威力，「遍禮十方」。欲解廣大，「發弘誓願」。

雖知凡聖同感，內院方成，菩薩力增，多由聖現。

「一大神」者，表無漏智能起妙土。《佛地論》云：「勝出世間善根所起。」如如意神珠有神用故，亦是凡夫發菩提心加行智感。

壬二、明發願

若我福德，應為彌勒菩薩造善法堂，令我額上自然出珠。

正明發願。

宣妙義舍，名「善法堂」。表親尊重，珠從額出。內院宮宇，如下自陳。法堂尊勝，故標願首。

辛二、所願果遂[5]　壬一、明作宮[8]　癸一、明作宮[2]　子一、出珠

既發願已，額上自然出百億寶珠，瑠璃、頗梨、一切眾色無不具足，如紫紺

摩尼，表裏映徹。

下明願遂。於中有五，一、明作宮；第二、「時諸園中」下，作園；三、「亦有七寶大師子座」下，作座；四、「持宮四角有四寶柱」下，作柱；五、「如是天宮，有百萬億無量寶色」下，天宮天女寶色皆同。作宮中，有八，一、明作宮，二、欄楯，三、化生天子天女，四、手生蓮華，五、光明，六、樂器，七、起舞，八、說法。作宮中，有二，初、出珠，後、作宮。此初也。

「瑠璃」，碧色。「頗梨」，紅色。「一切眾色皆具足」者，額上之珠，舉碧、紅為首，自餘眾色皆悉具足。「紫」謂紫色，「紺」謂深青。如紫青色如意神珠，表裏映徹。

子二、作宮

此摩尼光迴旋空中，化為四十九重微妙寶宮。

此作宮也。

「四十九重」者，持戒堅牢，宮遂重密。

癸二、欄楯

一一欄楯，萬億梵摩尼寶所共合成。

第二、作欄楯也。

癸三、化生天子天女

諸欄楯間，自然化生九億天子、五百億天女。

第三、化生天子天女。

癸四、手生蓮華

一一天子，手中化生無量億萬七寶蓮華。

第四、手生蓮華。

癸五、光明

一一蓮華上，有無量億光。

五、無量光明。

癸六、樂器

其光明中，具諸樂器，如是天樂，不鼓自鳴。

第六、光有樂器，不須鼓擊而自鳴也。

癸七、起舞

此聲出時，諸女自然執眾樂器，競起歌舞。

七、樂聲既動，女起歌舞。

癸八、說法

所詠歌音，演說十善、四弘誓願，諸天聞者皆發無上道心。

第八、說法。

不作生死之戲，皆演十善行。

「四弘誓願」者，一、未離苦者，願令離苦；二、未得樂者，願令得樂；三、未發心、斷惡修善者，願發心、斷惡修善；四、未成佛者，願早成佛。亦云「知苦、斷集、證滅、修道」。

諸天聞已，發大乘心。

此由聖行八聖道支、八解脫業；凡持八戒，不殺、不盜、不婬、不妄語、不飲酒、不香鬘塗身、不歌舞作唱、不昇高廣大床、不非時食。如其次第之所感得，聖、凡眾行助正智等之所集成。以慧為先，安布間飾，故能致此。不爾，何緣有斯勝處！

壬二、作園2　癸一、列七事莊嚴

時諸園中有八色瑠璃渠。一一渠有五百億寶珠而用合成。一一渠中有八味水，八色具足。其水上涌，遊樑棟間，於四門外化生四華，水出華中，如寶華流。一一華上有二十四天女，身色微妙，如諸菩薩莊嚴身相。手中自然化五百億寶器，一一器中，天諸甘露自然盈滿。左肩荷佩無量瓔珞，右肩復負無量樂器，如雲住空，從水而出，讚歎菩薩六波羅蜜。

第二大段，願遂中，大神作園。於中有二，初、列七事莊嚴，後、結生彼得。

初中有七。

一、八色渠。「八色渠」者，青、黃、赤、白、紅、紫、碧、綠。

二、寶珠合成。

三、八味水，即前八色皆悉具足。「八味水」者，八功德水，可愛味故。八功德水者，一、清，二、輕，三、冷，四、濡，五、香，六、美，七、飲時不損喉，八、飲已不傷腹。

四、水涌遶樑，門外化生四華，八色之水從華而出，水色交映，如寶華流。

五、華生天女。「二十四」者，持七支戒，防三世惡，別三心受，故所感果有二十四。

六、手出寶器，甘露滿中。表同法味，故滿甘露。

七、此諸天女，左佩瓔珞，右負樂器，從八色水而出，如瑞雲住空，讚歎菩薩諸波羅蜜。凡持七支戒，身三、語四，及修七聖財，聖行七覺

分，除七隨眠之所招感。此等天女，或非實女，並佛菩薩所共化為，莊嚴道場；或是實女，宿持淨戒、精進不犯之所感現。不可凡心之所測度。

癸二、結生彼得

若有往生兜率天上，自然得此天女侍御。

後、結生彼得也。

壬三、作座

亦有七寶大師子座，高四由旬，閻浮檀金無量眾寶以為莊嚴。

第三大段，明願遂中，大神作座。

於中有十。

此文有二。一、座量高廣，清淨法界內含四德，化身之座高四由旬。

二、金寶莊嚴，三業妙行所嚴飾故。

言「七寶」者，三文不同。《無量壽經》云：「金、銀、瑠璃、頗梨、珊瑚、瑪瑙、硨磲。」《恆水經》云：「金、銀、珊瑚、真珠、硨

碟、明月珠、摩尼珠。」《佛地論》云：「一、金，二、銀，三、吠瑠璃，四、頗胝迦，五、牟呼娑羯洛婆（當『硨磲』也），六、遏濕摩羯婆（當『瑪碯』也），七、赤真珠。」雖有帝青、大青、石藏、杵藏，非常所重，故多不說。三文不同，隨方愛樂差別，不可釋其不同所以。

座四角頭生四蓮華，一一蓮華百寶所成，一一寶出百億光明，其光微妙，化為五百億眾寶雜華，莊嚴寶帳。

第三、座生四華，慈、悲、喜、捨內修四無量，外感四華故。

四、百寶嚴飾。十善業道，自作、教他、讚歎、慶慰、少分、多分、全分、少時、多時、盡形行故，一一有十，名為百行。內修百行，外感百寶所成，所以上下多說百數。

五、寶放光明，智破暗故。

六、雜華莊嚴，眾行助故。

時十方面百千梵王，各各持一梵天妙寶，以為寶鈴，懸寶帳上。時小梵王持

天眾寶，以為羅網，彌覆帳上。爾時，百千無數天子、天女眷屬，各持寶華，以布座上。是諸蓮華，自然皆出五百億寶女，手執白拂，侍立帳內。

七、內修四辯，外有大梵懸鈴，大人敬重故。

八、內修總持，外有小梵張網。

九、天子、天女持華布座。

十、寶女執拂，侍立帳內。

皆由發願，凡除十惡、修十善戒，菩薩亦持十無盡戒之所招感。

壬四、作柱

持宮四角，有四寶柱，一一寶柱有百千樓閣，梵摩尼珠以為交絡。時諸閣間有百千天女，色妙無比，手執樂器。其樂音中，演說苦、空、無常、無我諸波羅蜜。

第四大段，願遂中，大神造柱。

有四。

一、持宮四角，各有一柱。

二、寶柱各有寶珠樓閣。「梵摩尼珠」者，謂淨摩尼，或大梵王如意珠也。此柱皆以梵王如意珠而為交絡。

三、閣間天女，手執樂器。

四、樂音演法。

內修四念住，心恆不動，外感四柱種種莊嚴。

壬五、天宮天女寶色皆同

如是天宮，有百萬億無量寶色，一一諸女亦同寶色。

第五大段，願遂中，天宮天女寶色皆同。

欲顯內院種種莊嚴，欲令有情同入佛慧故。

辛三、諸天覩勝發願往生

爾時，十方無量諸天命終，皆願往生兜率天宮。

大神造堂中，大段第三，諸天覩勝發願往生。

彌勒生已，方皆發願，亦有未生而發願者。

庚三、五大神於此二宮種種嚴飾 2　辛一、標

時兜率天宮有五大神。

自下第三大段，明五大神於內院外宮種種嚴飾。於中有二，初、標，後、顯。此標也。

由菩薩等內修五蘊，妙用無方，外感五神威力無比。

五蘊者，一、戒蘊；二、定蘊；三、慧蘊，緣有為慧；四、解脫蘊，勝解數也；五、解脫知見蘊，緣無為慧。

辛二、顯 5　壬一、第一大神

第一大神名曰寶幢，身雨七寶，散宮牆內，一一寶珠化成無量樂器，懸處空中，不鼓自鳴，有無量音，適眾生意。

內持戒蘊，外感大神名曰「寶幢」。戒德尊高，如寶幢高顯故。

內具七支，外雨七寶。

由持戒故，各稱人心，感得樂音，適眾生意。

壬二、第二大神

第二大神名曰華德，身雨眾華，彌覆宮牆，化成華蓋，一一華蓋百千幢幡以為導引。

內修定蘊，外感大神名曰「華德」。定水澄清，出妙華故。起四無量雲，普覆四生故，身雨眾華，化成華蓋。無量眾德助嚴禪定，感百千幢幡以為導引。

壬三、第三大神

第三大神名曰香音，身毛孔中，雨出微妙海此岸栴檀香。其香如雲，作百寶色，遶宮七匝。

內具慧蘊，說法利物，破無明臭，外感大神名曰「香音」。智慧可重，如海此岸栴檀香。海此岸栴檀香六銖，價直娑婆世界。「遶宮七匝」者，除七漏故。七漏者，謂見漏、念漏、受漏、思惟

漏、根漏、惡漏、親近漏。

壬四、第四大神

第四大神名曰喜樂，雨如意珠，一一寶珠自然住在幢幡之上，顯說無量歸佛、歸法、歸比丘僧，及說五戒、無量善法、諸波羅蜜，饒益勸助菩提音者。

內嚴解脫蘊，外感大神名曰「喜樂」。離邪解憂苦，得勝解喜樂。心既決定，修行能成，故雨如意珠也。

心常決定住於真如，外感神珠住在幢幡之上，既說三歸，又說五戒及諸善法。

「饒益」者，利樂義。「勸」者，讚勉義。「助」者，資益濟借義。「音」謂音聲。「者」謂行者。

此意總顯：神珠演說三歸、五戒，利樂勸勉求大菩提教之行者。

壬五、第五大神

第五大神名曰正音聲，身諸毛孔流出眾水，一一水上有五百億華，一一華上有二十五玉女，一一玉女身諸毛孔，出一切音聲，勝天魔后所有音樂。

內修解脫知見蘊，外感大神名「正音聲」。智順正理，如正音聲。

「出眾水」者，智水汲潤正覺芽故。

「生五百億華」者，嚴眾德故。

「二十五玉女」者，利益出生二十五有諸善根故。

此諸玉女出諸聲者，二十五有一切眾生皆歸念故。出世間聲美妙可愛故，勝天魔后所有音樂。

或五大神，凡持五戒之所感得，亦是五通之所招集，神境通、他心、宿命、天眼、天耳，如次之所感現。

己二、結此所因歎處勝妙[2]　庚一、結因

佛告優波離：此名兜率陀天，十善報應勝妙福處。

答淨穢中，上來第一、正答淨穢，下結此所因歎處勝妙。於中有二，

一、結因，二、歎勝。此結因也。

十不善業得果有四，一、異熟，二、等流，三、增上，四、士用。十善業道能得五果，加離繫果。無漏得四，除異熟果；有漏得四，除離繫果；二種相資，故得五果。

下明內身，即異熟果。又云「於一時中成就五百億天子，得不退地」，即離繫果。此長壽等相似，名等流果。此外果有二，一、增上，二、士用。

如《瑜伽論》第五十九，及《對法》第八卷，廣說十惡業道所有果報，翻彼即是十善道果。

此中總說十善道果，不別顯示。然諸善法，十善攝盡，業道據重，十善通輕。據此總攝一切善盡，隨義應知。

庚二、歎勝

若我住世一小劫中，廣說一生補處菩薩報應，及十善果者，不能窮盡。今為

汝等略而解說。

此歎勝也。

「一小劫」者，日月歲數劫也。

三劫行因，果應無量，化佛示現，境界難思，下凡十善因果亦大，故於一小劫說亦難盡。即是聖凡二因之所招感內外二果，上下兩品所招集故。今為小器略而解說，廣則無邊。

丙三、結勸生彼 3　丁一、示生彼人

佛告優波離：若有比丘，及一切大眾，不厭生死樂生天者，愛敬無上菩提心者，欲為彌勒作弟子者，當作是觀。

明外果中，自下第三、結勸生彼。於中有三，一、示生彼人，二、教生彼行，三、結成正觀。此示生彼人也。

略有三種人。

一者、菩薩行法，不厭生死，受生死苦，行利樂故。「樂生天」者，

託勝所依修妙行故，於一切生處受尊貴故，處劣自體行不圓故，生天得見彌勒佛故。不同二乘厭生死苦，恐天放逸，不樂生也。

二者、愛敬無上菩提心者。樂修勝行，求大菩提，於彌勒所聞大法故。不樂大乘希小果者，隨受生處，欣涅槃故。

三者、欲為彌勒作弟子者。願於惡界為作善利，苦有情所希行救濟，不願淨土作餘佛弟子，彼無苦有情可行救濟，無苦可厭，欣心不深故。又釋迦末法，持戒、犯戒、有戒、無戒，釋迦皆囑彌勒度之。自揣解行難生淨土，可為彌勒佛作弟子者。

於上所說天宮處所，應作是觀。其觀者何？

丁二、教生彼行

作是觀者，應持五戒、八齋、具足，身心精進，不求斷結，修十善法，一一思惟兜率陀天上上妙快樂。

教生彼行也。

此修五因。

一、持五戒。

二、持八戒。

三、持具足戒，即是出家五眾所受之戒，皆名「具足戒」。

四、身心精進，不求斷結。「精」謂精純，無惡雜故。「進」謂勝進，不懈怠故。「不求斷結」者，非作精進六行斷結，六行斷結者便生上二界故。

五、修十善法。

今此且論凡夫散心五麤因行，所感內外二院增上果業，未是具細分別解釋生彼業因，廣勸生中方具教示。

雖修此因，要須一一思惟彼天上妙快樂，迴願生彼。前行非觀，觀為首故，思惟彼天上妙樂故，名之為「觀」。

丁三、結成正觀

作是觀者，名為正觀；若他觀者，名為邪觀。

第三、結成正觀。

去佛時遙，病重行闕，受佛付囑，欣當佛度，末代津樑，真為正觀。業行淺微，智量疎拙，欣生報土，越分所望，不稱病行，名為邪觀。

乙二、辯內果 3　丙一、啟請

爾時，優波離即從座起，整衣服，頭面作禮，白佛言：世尊！兜率陀天上乃有如是極妙樂事。

上明外果，下明內果。於中有三，一、啟請；二、廣答；三、「佛滅度後」下，勸生於彼。

啟請有三，一、請儀，二、歎勝，三、正請。

此中具二，「作禮」以上，請儀；「白佛」以下，歎勝。

今此大士何時於閻浮提沒，生於彼天？

正請也。

有二，一、問此沒，二、問生彼。

丙二、廣答4　丁一、答此沒

佛告優波離：卻後十二年二月十五日，於波羅奈國劫波離村波婆利大婆羅門家本所生處，結跏趺坐，如入滅定。

下答。有四，一、答此沒；二、「時兜率陀天七寶臺內」下，答生彼天；三、「閻浮提歲數」下，承言便故，說下生時節，明住天之壽量也；四、「佛告優波離：是名彌勒菩薩」下，總結。

初中有七，一、命終年月，二、涅槃處所，三、入滅形相，四、終後生相，五、舍利之形，六、圓光神異，七、天人供養。

此文有三。

「卻後十二年」者，表聞授記得超生死十二因緣。「二月」者，《涅槃經》第三十云：「『二月者，陽春之月，萬物生長，種植根栽，華果敷榮，江河盈滿，百獸孚乳，是時眾生多生常想。為破此常，說一切法悉

是無常，唯說如來常住無變。於六時中，孟冬枯萃，眾不愛樂；春陽和液，人所貪愛。為破眾生世間樂想故，演說常樂我淨亦爾。言二月者，喻於如來二種法身。冬不樂者，喻於智者不樂如來無常，入於涅槃。二月樂者，喻於智者樂於如來常樂我淨。種植者，喻聞法歡喜，發菩提心，種諸善根。江河盈滿者，喻於十方諸大菩薩來詣我所，諮受如是大涅槃典。百獸孚乳者，喻我弟子生諸善根。華喻七覺，果喻四果。以是義故，二月涅槃。』師子吼言：『如來初生、出家、成道、轉妙法輪，皆以八日；何故涅槃，獨十五日？』『善男子！如十五日月無虧盈故，諸佛亦爾，入大涅槃，無有虧盈。如十五日月盛滿時有十一勝事，一、能破暗；二、令見道非道；三、令見邪正；四、能除欝蒸，遂得清涼；五、能破壞螢火高心；六、息一切盜賊之想；七、除眾生畏惡獸心；八、能開優鉢羅華；九、合赤蓮華；十、發行人進路之心；十一、令諸眾生樂受五欲，多獲快樂。如來滿月亦復如是，一、破無明暗；二、演說正道，破於邪道；三、開示眾

生生死邪險，得涅槃平正；四、令人遠離貪瞋癡熱；五、破壞外道光明；六、破壞煩惱怨賊；七、除滅怖畏五蓋之心；八、開敷眾生種善根心；九、覆蓋眾生五欲之心；十、發起眾生進修趣向大涅槃行；十一、令諸眾生樂修解脫。故十五日入大涅槃。』」義理既同，故涅槃之時與佛無異。上明歲月。

二者、涅槃處所。於本國本村，父名「波婆利」，本生之處。釋迦佛於迦維羅衛國生，於拘尸那國入滅，表此化緣已畢，餘方教化。《處胎經》第二說：「我身今滅，不復更生在閻浮提。於十方面三十二姟諸佛剎中，遍施佛事。此緣盡故，彼不盡故。」慈氏本生處入滅者，此緣未盡，表於此滅，復於此生，行化利故。

三者、入滅形相。結跏趺坐，如入滅定。釋迦北首，右脇枕手而臥入滅者，四威儀中，臥為極故，表釋迦佛化緣盡故。欲臥必坐，顯彌勒佛利樂未盡，當得果時，事方終故。二相不同，表極未極，有差別故。「如入

滅定」者，似入涅槃，實未圓寂，方上生故。

身紫金色，光明艷赫，如百千日，上至兜率陀天。

第四、終後生相。

「身紫金色」者，表利當生最第一故。

「如百千日」者，能破眾生癡常想故。

其身舍利如鑄金像，不動不搖。

第五、舍利形相也。

「舍利」者，稻穀也。「馱都」者，佛體大小如稻穀量，故以為名。釋迦如來碎身舍利，表分身十方，處處導利。彌勒舍利全身，且居兜率行一佛化故。

「不動不搖」者，表佛法身本無生滅動搖作佛事故。

身圓光中，有首楞嚴三昧、般若波羅蜜字義炳然。

第六、圓光神異。

梵云「三摩地」，此云「等持」。「三昧」者，訛略也。大乘之中，妙定及慧字之與義二俱炳然。「炳然」者，煥爛之異名也。

此意即顯：圓光之中有定及慧字義煥爛，溢目顯然，但矚其文而義顯故，義稱顯現。不爾，如何光能現義！顯身雖入滅，禪定、智慧猶來明煥。

時諸天人尋即為起眾寶妙塔，供養舍利。

第七、天人供養。

身雖入滅，法利猶存。

丁二、答生彼天 6　戊一、生處

時兜率陀天七寶臺內摩尼殿上師子床座忽然化生。

自下第二、答生彼天。於中有六，一、生處，二、生相，三、身量莊嚴，四、異聖神變，五、相好光明，六、說法利益。此初也。

「七寶臺」者，七財飾故。

「摩尼殿」者，即法堂也。

「師子座」者，於彼臺中，法王位極，得無畏故。

「忽然化生」者，於四生中得最勝故。自餘諸天於父母膝上忽然化生，彌勒乃於師子床座化生，凡聖異故，欲顯菩薩離欲生故。

戊二、生相

於蓮華上結跏趺坐，身如閻浮檀金色。

第二、生相。

「於蓮華上」者，於師子座上更有蓮華，一切佛座、淨土等中皆坐蓮華，表出生死之淤泥，透二乘之濁水故。

「結跏趺坐」者，如龍蟠屈，以左押右，降伏而坐；以右押左，吉祥而坐。既將說法，顯作吉祥。

「身如金色」，表可寶重。

戊三、身量莊嚴

長十六由旬，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皆悉具足，頂上肉髻髮紺瑠璃色，釋迦毗楞伽摩尼，百千萬億甄叔迦寶以嚴天冠。

第三、身量莊嚴。

「長十六由旬」者，德高無比，能越六道、超十地故。

「相、好」之義，如下當說。

壽量隨天，示同俗故；量越天眾，真德高故。

肉髻上髮紺瑠璃之色。

「釋迦毗楞伽摩尼」者，謂能種種現如意珠。

及「甄叔迦寶以嚴天冠」，甄叔迦寶，狀如延珪寶，似赤瑠璃。

戊四、異聖神變

其天寶冠有百萬億色，一一色中有無量百千化佛，諸化菩薩以為侍者。復有他方諸大菩薩，作十八變，隨意自在住天冠中。

第四、異聖神變。

意顯心首常共諸佛、十方菩薩為伴侶故。

「十八變」者，一、震動，二、熾然，三、流布，四、示現，五、轉變，六、往來，七、卷，八、舒，九、眾像入身，十、同類往趣，十一、隱，十二、顯，十三、所作自在，十四、制他神變，十五、能施辯才，十六、能施憶念，十七、能施安樂，十八、放大光明。如《瑜伽》第三十七說。

戊五、相好光明

彌勒眉間有白毫相光，流出眾光，作百寶色。三十二相，一一相中有五百億寶色，一一好亦有五百億寶色，一一相好艷出八萬四千光明雲。

第五、相好光明。

「眉間毫相」，第三十一相。諸佛毫相皆眉間者，極端嚴故。面為尊上，眉間表兩中故，顯佛恆時貴處中道。毫相若舒，便長無量；卷如秋

月，圓皎鮮淨。白類珂雪，輝煥眾景。白為色本，表作情依。時有卷舒，顯隨緣現。

「流出眾光」者，彰演五乘。

相中最勝，所以偏說；下聖無有，由此獨陳。

三十二相者，依《大般若》第三百八十一云：「佛言：善現！云何如來、應、正等覺三十二大士相？善現！世尊足下有平滿相，妙善安住，猶如奩底，地雖高下，隨足所蹈皆悉坦然，無不等觸，是為第一。世尊足下千輻輪文，輞轂眾相無不圓滿，是為第二。世尊手足皆悉柔軟，如覩羅綿，勝過一切，是為第三。世尊手足一一指間，猶如雁王咸有鞔網，金色交絡，文同綺畫，是為第四。世尊手足所有諸指，圓滿纖長，甚可愛樂，是為第五。世尊足跟廣長圓滿，與趺相稱，勝餘有情，是為第六。世尊足趺修高充滿，柔軟妙好，與跟相稱，是為第七。世尊雙腨漸次纖圓，如瑿泥耶仙鹿王腨，是為第八。世尊雙臂修直膊圓，如象王鼻平立摩膝，是為

第九。世尊陰相勢峯藏密，其猶龍馬，亦如象王，是為第十。世尊毛孔各一毛生，柔潤紺青，右旋宛轉，是第十一。世尊髮毛端皆上靡，右旋宛轉，柔潤紺青，嚴金色身，甚可愛樂，是第十二。世尊身皮細薄潤滑，塵垢水等皆所不住，是第十三。世尊身皮皆真金色，光潔晃曜，如妙金臺，眾寶莊嚴，眾所樂見，是第十四。世尊兩足、二手掌中、頸及雙肩，七處充滿，是第十五。世尊肩項圓滿殊妙，是第十六。世尊髆腋悉皆充實，是第十七。世尊容儀圓滿端直，是第十八。世尊身相修廣端嚴，是第十九。世尊體相縱廣量等，周匝圓滿，如諾瞿陀，是第二十。世尊頷臆并身上半，威容廣大，如師子王，是二十一。世尊常光面各一尋，是二十二。世尊齒相四十齊平，淨密根深，白逾珂雪，是二十三。世尊四牙鮮白鋒利，是二十四。世尊常得味中上味，喉脈直故，能引身中諸支節脈所有上味，風熱痰病不能為雜，由彼不雜，脈離沈浮、延縮、壞損、擁曲等過，能正吞咽，津液通流，故身心適悅，常得上味，是二十五。世尊舌相薄淨廣

長，能覆面輪至耳髮際，是二十六。世尊梵音詞韻弘雅，隨眾多少無不等聞，其聲洪震，猶如天鼓，發言婉約，如頻迦音，是二十七。世尊眼睫猶若牛王，紺青齊整，不相雜亂，是二十八。世尊眼睛紺青鮮白，紅環間飾，皎潔分明，是二十九。世尊面輪其猶滿月，眉相皎淨，如天帝弓，是第三十。世尊眉間有白毫相，右旋柔軟，如覩羅綿，鮮白光淨，逾珂雪等，是三十一。世尊頂上烏瑟膩沙，高顯周圓，猶如天蓋，是三十二。善現！是名三十二大士相。

善現！云何如來、應、正等覺八十隨好？善現！世尊指爪狹長薄潤，光潔鮮淨，如華赤銅，是為第一。世尊手足指圓纖長，脩直柔軟，節骨不現，是為第二。世尊手足各等無差，於諸指間悉皆充密，是為第三。世尊手足圓滿如意，軟淨光澤，色如蓮華，是為第四。世尊筋脈盤結堅固，深隱不現，是為第五。世尊兩踝俱隱不現，是為第六。世尊行步直進庠審，如龍象王，是為第七。世尊行步威容齊肅，如師子王，是為第八。世尊行

步安平庠序，不過不減，猶如牛王，是為第九。世尊行步進止儀雅，猶如鵝王，是為第十。世尊迴顧必皆右旋，如龍象王，舉身隨轉，是第十一。世尊支節漸次膞圓，妙善安布，是第十二。世尊骨節交結無隙，猶若龍盤，是第十三。世尊膝輪妙善安布，堅固圓滿，是第十四。世尊隱處其文妙好，威勢具足，圓滿清淨，是第十五。世尊身支潤滑柔軟，光悅鮮淨，塵垢不著，是第十六。世尊身容敦肅無畏，常不怯弱，是第十七。世尊身支堅固稠密，善相屬著，是第十八。世尊身支安定敦重，曾不掉動，圓滿無壞，是第十九。世尊身相猶如仙王，周匝端嚴，光淨離翳，是第二十。世尊身有周匝圓光，於行等時恆自照曜，是二十一。世尊腹形方正無欠，柔軟不現，眾相莊嚴，是二十二。世尊臍深，右旋圓妙清淨光澤，是二十三。世尊臍厚，不窞不凸，周匝妙好，是二十四。世尊皮膚遠離疥癬，亦無黶點、疣贅等過，是二十五。世尊手掌充滿柔軟，足下安平，是二十六。世尊手文深長明直，潤澤不斷，是二十七。世尊脣色光潤丹暉，如頻

婆果上下相稱，是二十八。世尊面門不長不短、不大不小，如量端嚴，是二十九。世尊舌相軟薄廣長，如赤銅色，是第三十。世尊發聲威震深遠，如象王吼，明朗清徹，是三十一。世尊音韻美妙具足，如深谷響，是三十二。世尊鼻高修而且直，其孔不現，是三十三。世尊諸齒方整鮮白，是三十四。世尊諸牙圓白光潔，漸次鋒利，是三十五。世尊眼淨，青白分明，是三十六。世尊眼相修廣，譬如青蓮華葉，甚可愛樂，是三十七。世尊眼睫上下齊整，稠密不白，是三十八。世尊雙眉長而不白，緻而細軟，是三十九。世尊雙眉綺靡順次，紺瑠璃色，是第四十。世尊雙眉高顯光潤，形如初月，是四十一。世尊耳厚廣大修長，輪埵成就，是四十二。世尊兩耳綺麗齊平，離眾過失，是四十三。世尊容儀，能令見者無損無染，皆生愛敬，是四十四。世尊額廣圓滿平正，形相殊妙，是四十五。世尊身分上半圓滿，如師子王，威嚴無對，是四十六。世尊首髮修長紺青，稠密不白，是四十七。世尊首髮香潔細軟，潤澤旋轉，是四十八。世尊首髮齊整無

亂，亦不交雜，是四十九。世尊首髮堅固不斷，永無褫落，是第五十。世尊首髮光滑殊妙，塵垢不著，是五十一。世尊身分堅固充實，逾那羅延，是五十二。世尊身體長大端直，是五十三。世尊諸竅清淨圓好，是五十四。世尊身支勢力殊勝，無與等者，是五十五。世尊身相眾所樂觀，嘗無厭足，是五十六。世尊面輪修廣得所，皎潔光淨，如秋滿月，是五十七。世尊顏貌舒泰光顯，含笑先言，唯向不背，是五十八。世尊面貌光澤熙怡，遠離顰蹙、青赤等過，是五十九。世尊身皮清淨無垢，常無臭穢，是第六十。世尊所有諸毛孔中，常出如意微妙之香，是六十一。世尊面門常出最上殊勝之香，是六十二。世尊首相周圓妙好，如末達那，亦猶天蓋，是六十三。世尊身毛紺青光淨，如孔雀項紅暉綺飾，色類赤銅，是六十四。世尊法音隨眾大小，不增不減，應理無差，是六十五。世尊頂相無能見者，是六十六。世尊手足指約分明，莊嚴妙好，如赤銅色，是六十七。世尊行時，其足去地如四指量，而現印文，是六十八。世尊自持，不待他

衛，身無傾動，亦不逶迤，是六十九。世尊威德遠震一切，惡心見喜，恐怖見安，是第七十。世尊音聲不高不下，隨眾生意，和悅與言，是七十一。世尊能隨諸有情類言音意樂而為說法，是七十二。世尊一音演說正法，隨有情類各令得解，是七十三。世尊說法咸依次第，必有因緣，言無不善，是七十四。世尊等觀諸有情類，讚善毀惡而無愛憎，是七十五。世尊所為先觀後作，軌範具足，令識善淨，是七十六。世尊相好，一切有情無能觀盡，是七十七。世尊頂骨堅實圓滿，是七十八。世尊顏容常少不老，好巡舊處，是七十九。世尊手足及胸臆前，俱有吉祥喜旋德相，文同綺畫，色類朱丹，是第八十。善現！是名八十隨好。

善現！如來、應、正等覺成就如是諸相好故，身光任運能照三千大千世界，無不遍滿；若作意時，即能普照無量無邊無數世界。然為憐愍諸有情故，攝光常照，面各一尋。若縱身光，即日月等所有光明皆常不現，諸有情類便不能知晝夜、半月、月、時、歲數，所作事業有不得成。佛聲任

運能遍三千大千世界；若作意時，即能遍滿無量無邊無數世界。然為利樂諸有情故，聲隨眾量，不減不增。善現！如是功德勝利，我先菩薩位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已能成辦，故今相好圓滿莊嚴，一切有情見者歡喜，皆獲殊勝利益安樂。如是，善現！菩薩摩訶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能以財法二種布施，攝諸有情，是為甚奇希有之法。」

三十二相由行五修，一、發心，二、長時，三、無間，四、殷重，五、無餘，之所感得。如《瑜伽論》第三十七說。故一一相有五百億光明。

八十隨形好中，由行八萬四千教行、逗八萬四千根病之所感得，故一一好艷出八萬四千光明雲。

「艷」者，美義，非是焰義。

「雲」者，出生蔭覆之義。

「八萬四千」者，諸波羅蜜門也。始從「光曜」，終至「雙林分布舍

利、轉妙法輪」等三百五十度，皆成六度，合二千一百，除貪、瞋、癡、等分行，由此復成八千四百，又各能除四大、六塵所生過失，故總合成「八萬四千」。

戊六、說法利益3　己一、陳所說

與諸天子各坐華座，晝夜六時，常說不退轉地法輪之行。

第六、說法利益。於中有三，一、陳所說，二、明利益，三、顯常業。此初也。

「各坐華座」者，表菩薩眾並出生死之淤泥故。

晝三、夜三，名為「六時」。佛住六時，恆起六通神變，說六度行，拔六趣生死，破六隨眠，超六塵故。

己二、明利益

經一時中，成就五百億天子，令不退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明利益。

「成就五百億天子」者，令生五根，具足五力，當圓五眼，超五道故。

己三、顯常業

如是處兜率陀天，晝夜恆說此不退轉法輪，度諸天子。

顯佛常業。

彼恆光明，都無暗夕。似起睡相，得其「夜」名。佛即不然，常度天子。

丁三、說下生時節

閻浮提歲數五十六億萬歲，爾乃下生於閻浮提，如《彌勒下生經》說。

三、明下生時節，即住彼天之壽量也。

梵云「贍部」，此樹名也。言「閻浮提」，訛也。此洲從樹為名。四洲所由，如餘處說。

此間四百年，當彼天一日一夜。數彼三十日為月，十二月為年，彼天

壽四千歲，慈氏窮天壽而方下生，命不中夭故。

此經云「當閻浮提歲數五十六億萬歲」者，依《瑜伽》第四，及《立世經》、《毗婆沙》等計，此間四百年為彼天一日一夜，此間四千年為彼十日，此間四萬歲為彼天百日，彼天一年當此一十四萬四千年，彼天十年當此間一百四十四萬年，彼天百年當此間一百四十四億歲，彼天千年當此一千四百四十億歲，彼天四千年當此間五千七百六十億歲，即與經文不同。

今以理而推，初以人間四百年為彼天一日夜，復以「百」而為「一」數計之，即相當矣，「一」當「百」故，人間四年為彼天一日，人間四十年為彼天十日，人間四百年為彼百日，人間一千四百四十歲為彼一年，人間一萬四千四百年為彼天十年，人間一億四萬四千歲為彼百年，人間一十四億四萬年為彼千年，彼四千年當人間五十七億六萬歲。西方有四億數，一、十萬為億，二、百萬為億，三、千萬為億，四、萬萬為億。當人間五

十七億六萬歲，以理而推，以千萬為億計之，即相當矣。是故於經「億」字之上應加「七」字，其前「六」字應「萬」字上安。只恐梵本頌有參差，亦慮譯家自成謬算。不爾，便少一億五萬歲。理定應爾，智者應思。

然此年數，四文不同。

《賢劫定意經》云：「彌勒五億七十六萬歲當下作佛。」其「五億」者，即「五十億」。前以千萬為一億，成「五十億」。此以萬萬為一億，故成「五億」。「七十萬」者，即「七億」也，十萬為一億故。「六萬」數同，更不勞釋。唯此一經增減雖殊，與論算同，自餘皆別。

雙卷《泥洹經》云「一億四千歲」，全不相當。

此經及《一切智光明仙人慈心三昧經》云「五十六億萬歲」，如前已弁。

《菩薩處胎經》及《賢愚經》云「五十六億七千萬歲」，其「六」字應云「七」，「七」字應云「六」。其「六千萬」者，以百萬為一億算

之，「六千萬」者，「六十億」也，義不相違。

如是推尋，雖乖古疏，尋文究理，亦應無謬。

菩薩在天，壽量曾無中夭。生在人間，大卷《成佛經》說「壽六萬歲」。天盡其年，人間長壽者，時宜現故；不同釋迦，天盡其年，人間早滅，恐眾生厭故，化緣畢故。《處胎經》說：「彌勒人間壽八萬四千歲。」若依彼說，不須和會，如《下生經》陳下生事。

天利既畢，人機復熟，故乃下生。

丁四、總結

佛告優波離：是名彌勒菩薩於閻浮提沒，生兜率陀天因緣。

第四大段，總結成上說。

「因緣」者，相狀所由。為利益故，終沒上生，皆有所由，名「因緣」故。

丙三、勸生於彼[3]　丁一、勸生彼行[5]　戊一、弟子修六事法皆願往生[6]　己一、示其六法

佛滅度後，我諸弟子，若有精勤修諸功德、威儀不缺、掃塔塗地、以眾名香妙華供養、行眾三昧深入正受、讀誦經典。

明內果中，自下第三、勸生於彼。於中有三，初、勸生彼行，次、眾發希願，後、結成正觀。初文有五，一、弟子修六事法皆願往生，二、八部聞名敬喜往生，三、二眾犯戒悔淨往生，四、歸依不退當得度脫，五、四部弟子發願往生者修十善行念名恭敬等滅罪多少。

雖有五段，束之為三，初三段，明三品往生；次一段，明作歸依總勸生彼證得善利；後一段，示歸依者滅罪多少。初之一段，明三品往生。於中分三，初一段，明上品行生；次一段，明中品行生；後一段，明下品行生。

初中有六，一、示其六法，二、教其迴願，三、正明往生，四、諸天讚勸，五、生彼利益，六、總結成上。此初文也。

六事法者，一、精勤修福，悲敬田中所作業等。二、威儀不缺，堅守

諸戒，自住軌則等。三、掃塔塗地，修飾道場、整理制多等。四、香華供養，四事什物隨給濟等。五、凡夫行眾三昧，聞思等定；聖人深入正受，隨所得禪。或凡三昧，非六行定，六行定者必上生故，雖住聞思，亦名三昧。六、讀誦經典，演說、修習十法行等。

且舉六業，偏勝易行以為上首，有此六事，其中一一具攝眾業。若具修六，或能修五，上上品生；若修三、四，上中品生；若修一、二，上下品生。

己二、教其迴願 3　庚一、歎業勝

如是等人應當至心，雖不斷結，如得六通。

第二、教其迴願。文勢有三，初、歎業勝，次、正稱念，後、勸迴願。此即初也。

雖諸凡夫不斷結使，異於聖者，若修六事，神用廣大，必定往生，如得六通聖者無異。

庚二、正稱念

應當繫念，念佛形像，稱彌勒名。

次、明稱念。

雖復修行，仍須正念，心想形容，口恆稱念。

庚三、勸迴願

如是等輩，若一念頃受八戒齋，修諸淨業，發弘誓願。

此明迴願。

如上所說行六事輩，極少但能於一念頃至心不犯，持八戒齋，隨修淨業，發願資助迴向定生。

言「一念」者，非餘時犯，唯一念持。初唯發願一念持故，何況多時！

己三、正明往生

命終之後，譬如壯士屈申臂頃，即得往生兜率陀天，於蓮華上結跏趺坐。

第三、明往生。

有二。

一、生時節。「譬如壯士屈申臂頃」，顯業決定，生便速疾。

二、生處所。蓮華之上結跏趺坐，定出生死，除煩惱故。既生彼天，修於梵行，故於蓮華上結跏趺坐。

己四、諸天讚勸 3　庚一、散華

百千天子作天伎樂，持天曼陀羅華、摩訶曼陀羅華，以散其上。

諸天讚勸。有三，初、散華，次、讚歎，後、勸歸依。初、作樂散華也。

「摩訶曼陀羅華」，此云「大適意華」。

庚二、讚歎

讚言：善哉！善哉！善男子！汝於閻浮提廣修福業，來生此處。

次、讚歎也。

歎美深極，重言「善哉」。由習大因，今成勝果。

庚三、勸歸依

此處名兜率陀天，今此天主名曰彌勒，汝當歸依。

後、勸歸依也。

處名「知足」，由是不耽生死。主號「慈尊」，故能慈矜苦厄。

己五、生彼利益2　庚一、滅罪

應聲即禮，禮已，諦觀眉間白毫相光，即得超越九十億劫生死之罪。

五、生彼利益。於中有二，初、滅罪也。

無間罪劫，一增一減；餘處罪劫，年數為之。

末劫凡夫，行多庸鄙，能超惡境，祈彼淨方，夙運不殫，生為上品。

況乎靈境矚在毫光，心專諦觀，豈不超生死者也。

庚二、獲得

是時菩薩隨其宿緣，為說妙法，令其堅固不退轉於無上道心。

後、獲得也。

隨說宿緣，令憶前業，識因知果，自成不退。昔不退者，更為堅固。隨其位次，成上發心。

己六、總結成上4　庚一、得生

如是等眾生，若淨諸業，行六事法，必定無疑當得生於兜率天上，值遇彌勒。

第六、總結成上。於中有四，一、得生，二、隨下，三、值賢劫佛，四、值星宿劫佛。此初也。

三業俱淨，六事齊修，後生彼天，此事何惑！隨修六法，少淨三業，心祈不二，後定上生。

庚二、隨下

亦隨彌勒下閻浮提，第一聞法。

第二、亦隨下也。

父子之道，尚感天然，虎嘯風生，此事何惑！六事行滿，三業淨圓，上品生者，隨初會而聞法。

庚三、值賢劫佛

於未來世，值遇賢劫一切諸佛。

第三、值賢劫佛也。

善業純備，正見恆生，既具福智之資，理逢賢劫千佛。

庚四、值星宿劫佛

於星宿劫，亦得值遇諸佛世尊，於諸佛前受菩提記。

四、值星宿劫佛也。

小乘中說：「初劫逢七萬五千佛，第二劫逢七萬六千佛，第三劫逢七萬七千佛。」

依《涅槃經》第六卷行四依中，初依在地前，逢五恆河沙佛；第二依在初地至六地，逢六恆河沙佛；第三依在七、八、九地，逢七恆河沙佛；

第四依在十地，逢八恆河沙佛。

依《仁王經》，初地菩薩得值百億佛，二地逢千億佛，乃至十地逢無量無邊。

故生彼者，因見彌勒，得逢星宿劫千佛，此何疑也！

「受菩提記」者，此句通上，賢劫諸佛亦為授記。

授記有六，如〈菩薩地〉說。

戊二、八部聞名敬喜往生2　己一、明敬喜發願往生

佛告優波離：佛滅度後，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等，是諸大眾，若有得聞彌勒菩薩摩訶薩名者，聞已歡喜、恭敬、禮拜，此人命終，如彈指頃即得往生，如前無異。

第二段，八部聞名敬喜發願往生，即是第二、中品行生。於中有二，初、明敬喜發願往生，後、明不願生聞名亦利益。此初也。

四眾、八部，先不犯戒，亦不造惡，罪輕微者，聞名心喜、語發恭敬、身禮拜者，由因勝劣，當果雖殊，天讚、罪除、不退、值佛，與前無異。

具三業者，中上品生；唯具二業，中中品生；若唯一業，中下品生。

己二、明不願生聞名亦利益 2　庚一、無惡

但得聞是彌勒名者，命終亦不墮黑闇處、邊地、邪見、諸惡律儀。

此明不願生聞名亦利益。有二，初、無惡，後、有善。此即初也。

無惡有四。

一、不墮黑暗處。若處黑暗，若暗處，即諸地獄，及二界中間若黑果處，名「黑暗處」。即三惡趣，及二界中間無佛法處也。

二、不墮邊地。「不墮」之言，貫下三句。若「處邊」名「邊」，即諸邊境，匱賢良處；若「行邊」名「邊」，即攝「處邊」，及蔑戾車、達絮等處。前不墮三塗，此不墮八難。

三、不墮邪見。若別邪見，唯斷善根類；若不正名邪，五惡見皆是。四、不墮諸惡律儀。「惡」者，不善也。「律」者，法也。「儀」者，則也、式也。即不律儀。

《對法》第八，不律儀者有十五。所謂屠羊、養鷄、養豬、捕魚、捕鳥、獵鹿、罝兔、劫盜、魁膾、害牛、縛象、立壇呪龍、守獄、讒搆、好為損等。

《涅槃經》中說有十六。牛、羊、鷄、豬，為利故養肥，肥已轉賣，即以為四；為利故買，買已屠殺，復以為四，并前為八。捕魚、捕鳥、獵師、劫盜、魁膾、兩舌、獄卒、呪龍，復以為八，合前十六。

《雜心論》說十二。謂屠羊、養豬、養鷄、捕魚、捕鳥、獵師、作賊、魁膾、守獄、呪龍、屠犬、伺獵。總有十二。

三文不同。《涅槃》「獵師」即攝「獵鹿、罝兔、縛象」三種，《對法》舉多分且說三種，《涅槃》意通「捉雉」之屬。《對法》「樂損」，

《涅槃》中無，《對法》寬故。《涅槃》初八開差別故，即《對法》四，俱彼生故。《對法》「讒搆」即是「兩舌」，名異義同。《雜心》小宗，但說重者名非律儀，餘者輕故。

此惡律儀，亦攝一切犯戒惡行。

其墮邪見及惡律儀，有佛、無佛、中方、邊方，皆具有之。

若聞彌勒名，皆定不墮，三業歸依，深心歡喜，四等宿願威力加故。

庚二、有善

恆生正見，眷屬成就，不謗三寶。

此明有善。

有三。一、恆生正見，翻前邪見。二、眷屬成就，翻前不作諸惡律儀，惡律儀者，惡眷屬故。三、不謗三寶，翻前不墮黑闇處、不生邊地，恆逢三寶，生信向故。

不但中品無四惡、有三善，上、下品生隨應亦有。欲明聞名者，改八

部之異形，受四生之勝體，偏於中品而獨明之。

戊三、二眾犯戒悔淨往生3　己一、悔歸罪滅修行往生3　庚一、滅罪

佛告優波離：若善男子、善女人，犯諸禁戒，造眾惡業，聞是菩薩大悲名字，五體投地，誠心懺悔，是諸惡業速得清淨。

第三大段，二眾犯戒悔淨往生，即是第三、下品行生也。於中有三，一、悔歸罪滅修行往生，二、見得不退，三、未來值佛。初中有三，一、滅罪，二、修行，三、往生。

滅罪有二，一者、先受禁戒而後犯之，二者、先不受戒造眾惡業。聞名歸依，兩手、二足及以頭頂，五體投地，至誠懺悔，罪速清淨。

庚二、修行

未來世中，諸眾生等，聞是菩薩大悲名稱，造立形像，香華、衣服、繒蓋、幢幡，禮拜、繫念。

二、修行也。

設不作罪懺悔願生，但修十行，定得往生。一、聞名稱念，二、造像，三、香供養，四、華供養，五、衣服供養，六、繒蓋供養，七、幢供養，八、幡供養，九、身恆禮拜，十、心口繫念。

庚三、往生

此人命欲終時，彌勒菩薩放眉間白毫大人相光，與諸天子，雨曼陀羅華，來迎此人，此人須臾即得往生。

三、往生也。

犯戒造惡，悔歸清淨，聞名修行，命欲終時，彌勒菩薩放白毫之妙光，滅其罪暗，雨綺華之麗色，長其道種。佛天來迎，表慈深故。須臾往生，顯業勝故。

此中有三。

一、懺悔、造像、供養、禮拜，及繫念者，下品上生。

二、懺悔、造像、供養、禮拜，不恆繫念者，下品中生。

三、懺悔、造像、供養，不恆禮拜、不常念者，下品下生。雖歸懺悔，罪得消滅，不造形像、供養、禮拜等，或但造形像，或但供養，或但禮拜，或但繫念，或一稱名，下下品生。

設不生彼，三會之中亦得度脫。

己二、見得不退

值遇彌勒，頭面禮敬，未舉頭頃，便得聞法，即於無上道得不退轉。

第二、見得不退也。

善根久熟，見便敬禮慈悲，自起疾得聞法，除不信心，速得不退。

己三、未來值佛

於未來世，得值恆河沙等諸佛如來。

三、未來值佛也。

上來三類，明九品生，並內院中親得見佛，速聞法也。若生外院，除第九品，任運後時還成不退。佛號慈尊，善自長故。

佛告優波離：汝今諦聽！是彌勒菩薩，當為未來世一切眾生作大歸依處，若有歸依彌勒菩薩者，當知是人於無上道得不退轉。彌勒菩薩成多陀阿伽度、阿羅訶、三藐三佛陀時，如此行人，見佛光明，即得授記。

第四大段，總明但有歸依不退當得度脫。

有三。

一、明作歸依處。我即滅度，真報之佛未逢；末法弟子，皆囑慈尊令度。若不見者，便失大利，名作歸依。

二、歸依者，當得不退。

三、彌勒成佛，見光授記。其得聖者，慧矚智光；其凡夫者，眼見金色。

「多陀阿伽度」，如來也。「阿羅訶」，應也。「三藐三佛陀」，正遍知也。

戊五、四部弟子發願往生者修十善行念名恭敬等滅罪多少 2　己一、明樂生業滿得生 4

庚一、令念

佛告優波離：佛滅度後，四部弟子、天、龍、鬼神，若有欲生兜率天者，當作是觀，繫念思惟。

第五大段，明上九品願往生者修十善行念名恭敬等滅罪多少。於中有二，初、樂生業滿得生，後、明不樂生業亦未滿。樂生中，有四，一、令念，二、勸行，三、教願，四、滅罪。此初也。

庚二、勸行

念兜率陀天，持佛禁戒，一日至七日，思念十善，行十善道。

勸行也。

但於持戒，不論餘業。舉其極少，一日至七日亦得往生，何況多時多生修行！

以一切善十善攝盡，故思念之。行據重者，名「十善道」。

庚三、教願

以此功德，迴向願生彌勒前者，當作是觀。

三、教願也。

有行無願，而行必孤，未必得生慈氏所故。有願無行，而願必虛，前既無因，果不生故。所以教願與行相扶。

庚四、滅罪3　辛一、逢緣注想

作是觀者，若見一天人，見一蓮華，若一念頃稱彌勒名，此人除卻千二百劫生死之罪。

四、滅罪。有三，一、逢緣注想，二、聞名起敬，三、禮拜投誠。此初也。

逢緣有二，一、有情緣，二、諸法緣。

「見一天人」者，隨遇一有情緣，即念彌勒。有苦念拔，無樂念與；惡者念除，善者念攝；勝者念求，劣者念厭；善友念崇，惡友念拒。

「見一蓮華」者，隨遇一法緣，即念彌勒。好法思供養，惡法思不遇；染法欣斷，淨法欣修。

此中且舉一有情及一法緣，即念彌勒。

此意總顯：作上生業，三品修行者，逢緣思念，一切時念，不暫休廢。

若一念頃，滅千二百劫生死之罪，慈氏宿願，念者心專，故致於此。念阿彌陀佛滅八十劫罪，滅彌勒者，願力不同，慈悲深淺、苦樂土殊、欣心輕重有差別故，如前章中說。

辛二、聞名起敬

但聞彌勒名，合掌恭敬，此人除卻五十劫生死之罪。

第二、聞名起敬也。

前明修行若逢一緣一念頃念，滅千二百劫罪。此但聞名合掌恭敬，除五十劫罪。但發身業，首不至地，歸心輕故。

若有敬禮彌勒者，除卻百億劫生死之罪。

三、禮拜投誠也。

以首至地，晝夜相續，除百億劫罪，身心等歸並皆重故，此為最重。

第一、見毫光，二、一念頃念，三、聞名合掌，四、敬禮投誠。此四滅罪不同者，輕重異故。

問：何故見身毫相不如遙念？答：見佛身相，滅罪寔多。良以遙念行而難生，見歸崇而易起。行化之法，先勸作難修，後勸作易行。又人間苦重，欣意殊深；天上樂多，厭心誠淺。又遙念者，多念頃，時長故、意念故；見光者，暫時間，時短故、眼見故。故遙念者滅罪多，見毫光者滅罪少。

問：聞名歸念滅罪多少，經有明文，造像、供養功德多少？答：功德更多。作事相續，念亦大故。此中且舉少禮、少念、一暫歸聞，若數數聽

聞、頻頻敬禮、朝朝供養，功德更多。

前三品修，但明得生之福，未論罪滅之相。第二段中，明作歸依不退利益。今第三段中，方明滅罪。即是總說：作大歸依，令眾欣生、歸崇、滅罪也。

己二、明不樂生業亦未滿

設不生天，未來世中，龍華菩提樹下，亦得值遇，發無上心。

此明不樂生，業亦未滿者，龍華三會亦發道心。

其前樂生，三品業滿，龍華三會並皆得道。此唯發心，故成差別。

《菩薩處胎經》第二卷說偈云：「汝生安樂國，不如我國苦。汝說法甚易，我說法甚難。初說九十六，受我五戒者；次說九十四，受持三歸者；後說九十二，一稱南無佛。」據實，上品修六事法，彼經唯言「受我五戒，初會度」者，但舉行者修六事中一，「威儀不缺」攝，上下品生，唯一事故。「受持三歸，第二會度」者，中三品中，中上品生，具三業

故。「一稱南無佛，第三會度」者，下三品中，下下品攝，唯口念故。彼經且舉三中各一，麤俗所修，非具顯示，故不相違。

丁二、眾發希願2　戊一、眾發希願2　己一、明威儀

說是語時，無量大眾即從座起，頂禮佛足，禮彌勒足，遶佛及彌勒菩薩百千匝。

勸生於彼中，自下第二大段，眾發希願。有二，初、眾發希願，後、佛記得生。願中有二，一、明威儀，二、明發願。此初也。

「從座起」者，表生於彼從生死起。

「禮二足」者，捨煩惱故。

「遶佛、菩薩百千匝」者，顯百千生常不離故。

己二、明發願

未得道者，各發誓願：我等天人八部，今於佛前發誠實誓願，於未來世值遇彌勒，捨此身已，皆得上生兜率陀天。

此發願也。

「未得道」者，但舉凡夫。聖隨願往，不還、無學等神通可往。勵勸末代，故唯舉凡生，不談聖往。

「未來值遇」，三會得度。

捨此身已，方願上生。

戊二、佛記得生

世尊記曰：汝等及未來世修福持戒，皆當往生彌勒菩薩前，為彌勒菩薩之所攝受。

下佛記得生。

汝等及未來世下品行者，乃至一念稱彌勒名，皆得生彼。況能修福、持戒，上品豈不生也！三乘、五性皆度脫故。

丁三、結成正觀

佛告優波離：作是觀者，名為正觀；若他觀者，名為邪觀。

勸生彼中，第三大段，結成正觀。

為度末代，殷勤勸往。

甲三、問名喜行分 4　乙一、問 2　丙一、讚說隨喜

爾時，尊者阿難即從座起，叉手長跪，白佛言：世尊！善哉！世尊快說彌勒所有功德，亦記未來世修福眾生所得果報，我今隨喜。

一部之中，第三大段，問名喜行分。於中有四，一、問，二、答，三、時眾獲益，四、喜退流通。初中有二，初、讚說隨喜，後、正問持名。此初也。

爾時，阿難歎凡及聖功德業果，故承前說，皆通二感。

丙二、正問持名

唯然，世尊！此法之要，云何受持？當何名此經？

此正問持名。

「唯然」者，敬諾之詞。

此經要妙，如何受持？行之儀軌復何名之？

乙二、答2　丙一、答受持

佛告阿難：汝持佛語，慎勿忘失，為未來世開生天路，示菩提相，莫斷佛種。

第二、隨答。有二，此答受持。

我今滅度，末代無依，故勸受持，敕令不忘。為未來世眾生，近受天中之法樂，捨四趣之淪喪；遠示菩提之妙相，出三界而超驤。經在有植善根，法滅便斷佛種。

「佛」為圓覺，「種」為慧因。學故慧生，不學故種斷。

丙二、正答名

此經名彌勒菩薩般涅槃，亦名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陀天勸發菩提心，如是受持。

正答持名。

說彌勒菩薩涅槃之事，故以為名。示生彼相，令有矚觀，勸進發心。流通後代，依名釋義，如是受持。

「受」為領納在心，「持」為任持不忘。

乙三、時眾獲益2　丙一、聖益

佛說是語時，他方來會十萬菩薩，得首楞嚴三昧。

三、時眾獲益。有二，一、聖益，二、凡益。此初也。

丙二、凡益

八萬億諸天，發菩提心，皆願隨從彌勒下生。

此凡益也。

不但當時發心，亦願未來隨下。

乙四、喜退流通

佛說是語時，四部弟子、天龍八部，聞佛所說，皆大歡喜，禮佛而退。

第四、喜退流通。

得未曾有，由此歡喜。事訖依教，故退流通。

惡果、惡因生於季俗之末，佛前、佛後長居無暇之中。欣淨土則妙行不成，慕天宮乃勝因允就。淨土雖無惡染，聖教自有參差；天宮雖現欲樂，道理定無疑惑。厭塵境者，觸諸染而不染；耽欲樂者，事事不染而染。戒業行缺，福智淺薄。佛既應物機而現穢，凡亦契聖境而欣生。上聖上賢皆修此業，下凡下位何得越之！故行同之者，皆應專習，率己穿鑿，望允生因。自餘狀跡，具如《別傳》。

觀彌勒菩薩上生兜率天經疏卷下